江蘇澤景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NEW VISION AUTOMOTIVE ELECTRONIC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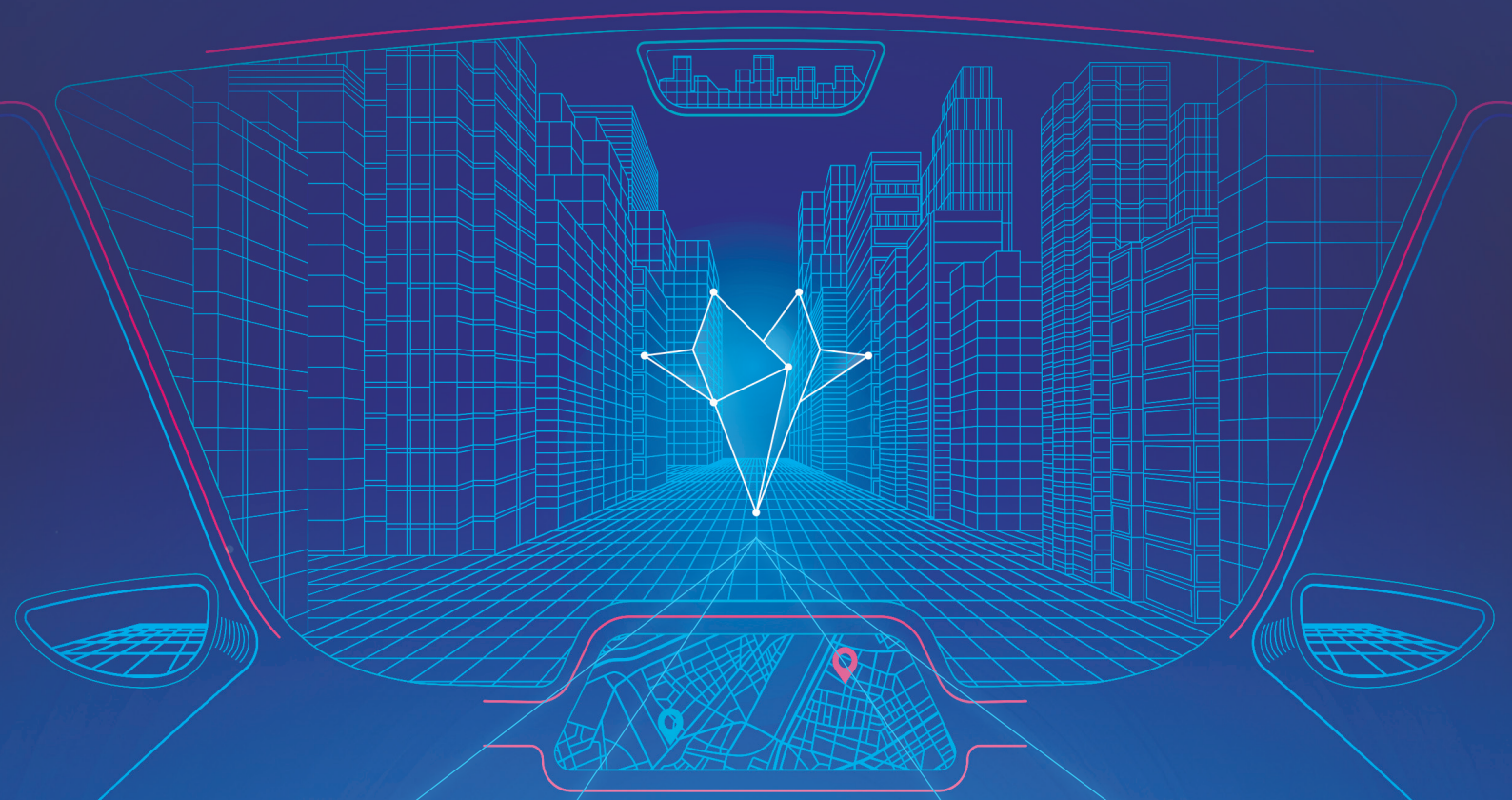

年度報告
2025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要點
5 董事長致辭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0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38 董事會報告
57 監事會報告
60 企業管治報告
81 獨立核數師報告
86 綜合損益表
87 綜合全面收益表
88 綜合財務狀況表
90 綜合權益變動表
91 綜合現金流量表
93 財務報表附註
166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董事長*)
張波先生(*副總經理*)
范鑫先生(*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胡濱先生
由天宇先生
鄭詩贏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孟瑛女士(*自2025年4月18日起獲委任*)
孫暉女士(*自2025年4月18日起獲委任*)
白劍教授(*自2025年4月18日起獲委任*)

監事

張寧波先生(*主席*)
肖江玉女士
單超先生

審計委員會

孫暉女士(*主席*)
胡濱先生
楊孟瑛女士

提名委員會

張濤先生(*主席*)
孫暉女士
白劍教授

薪酬委員會

楊孟瑛女士(*主席*)
張濤先生
孫暉女士

授權代表

張波先生
馬海蓉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馬海蓉女士
呂穎一先生*(ACG, HKACG)*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合規顧問

長江證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36樓3605-3611室

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江蘇省揚州市儀徵市
汽車工業園天越路3號
汽車電子產業園1棟

中國總部
中國
江蘇省揚州市儀徵市
汽車工業園天越路3號
汽車電子產業園1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1期
19樓1918室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上海安亭支行
中國
上海市
安亭鎮
曹安公路5598號

中國民生銀行揚州分行
中國
江蘇省揚州市
邗江區
文昌西路440號
1幢

交通銀行揚州分行
中國
江蘇省揚州市
邗江中路477號

公司網站
www.zjautomotive.com

股份代號
2632

財務要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66,600**	577,620	549,362	214,092
毛利	**157,217**	157,871	140,430	48,383
税前虧損	**(666,608)**	(136,556)	(174,563)	(256,144)
年內虧損	**(668,996)**	(137,851)	(174,618)	(256,144)
以下應佔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676,404)**	(143,274)	(181,918)	(252,372)
非控股權益	**7,408**	5,423	7,300	(3,772)
	(668,996)	(137,851)	(174,618)	(256,144)
資產總額	**794,865**	776,136	565,749	333,325
負債總額	**2,353,948**	1,673,526	1,209,475	819,855
權益總額	**(1,559,083)**	(897,390)	(643,726)	(486,530)

附註： 由於本公司於2026年3月24日新上市，且由本公司呈列本集團於2021年之前的財務概要並不可行，故呈列四年財務概要。

董事長致辭

致所有投資人的一封信

尊敬的各位投資人、合作夥伴、客戶及全體同仁：

2025年，是江蘇澤景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發展歷程中承前啟後的關鍵一年。在全球汽車產業深刻變革的浪潮中，我們不僅實現了穩健的業績增長，更在戰略佈局、技術創新和全球化拓展方面取得了重要突破。在此，我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向所有關心和支持澤景發展的投資人致以最誠摯的感謝。

2025年：穩健增長與戰略突破

2025年，澤景交出了一份令人鼓舞的成績單，具體向投資人說明如下：

2025年，澤景實現營業收入約6.67億元，同比增長15.4%。全年HUD銷量突破84萬套，銷售收入達6.22億元，市場佔有率持續提升。

CyberLens累計銷量超過0.66百萬套，通過持續的成本優化與平台化設計，產品正逐步向大眾市場滲透。

同時，CyberVision（AR-HUD解決方案）銷量同比增長226.6%，呈現強勁增長勢頭，佔整體HUD銷量的比重從2024年的8.6%顯著提升至21.0%，產品結構持續優化。

除核心HUD業務外，我們也提供HUD耦合測試的全套視覺應用檢測設備及服務，2025年新增HUD全系列檢測台架等多項檢測設備與服務。

報告期內，雙焦面CyberVision成功實現量產導入，HUD產品共有6家主機廠的14個項目實現量產轉換，公司累計已獲得106個車型定點，覆蓋23家主流主機廠，量產項目持續擴充，客戶基礎進一步擴大。

新增專利申請151項，截至年末，公司累計授權專利228項，研發投入同比增長9.1%，核心技術壁壘進一步鞏固。CyberVision提供DLP、LCoS及創新TFT等多種技術途徑，其中基於LCoS的AR-HUD產品計劃將於2026年量產交付。與此同時，公司正積極佈局下一代視覺和智能交互技術。我們將探索更高亮度、更大視場角的透明投影解決方案，並圍繞裸眼3D、AR融合顯示等前沿技術展開深入研究。

這些數字背後，是我們對「技術驅動、客戶至上」理念的堅守，也是對「高質量發展」戰略的踐行。我們深知，作為上市公司，業績的穩步增長是回報投資人的基本承諾。

董事長致辭

戰略思考：在變革中構建長期競爭力

站在2026年的新起點，我們清醒地認識到，汽車行業正經歷百年未有之大變局。澤景必須在這場變革中找准定位、構建能力、贏得未來。

從「價格戰」到「價值戰」的能力升級

當前，汽車行業的競爭已經從單純的價格比拼，轉向「技術體驗、產品質量、綜合成本」的全面能力競爭。澤景憑藉在HUD領域十餘年的技術積累和精益管理體系，正在這一輪行業集中化趨勢中佔據有利地位。

我們在HUD核心光學、算法、交互設計等關鍵技術領域建立了系統化競爭優勢，這不僅是當前業績的保障，更是未來向更廣闊視覺交互領域拓展的基礎。

全球化：從「走出去」到「扎下根」

全球化不僅是市場的拓展，更是企業能力的系統性重構。2025年，我們成功進入歐洲、北美多家國際知名汽車品牌的全球供應鏈體系，這標誌着澤景的技術實力和產品品質獲得了全球頭部客戶的認可。

更值得關注的是，我們已啟動了歐洲生產能力和海外銷售和服務能力的建設。在德國、匈牙利、日本等地設立了子公司。澤景正式從「中國製造出口」邁向「全球本地化運營」，大幅提升對全球客戶的響應能力和服務品質，2026年海外收入爭取實現突破。

董事長致辭

AI革命：從「應用者」到「引領者」

人工智能正在重塑汽車產業的底層邏輯。為將迎來新的公司體制機制和流程的大變革，公司全員上線組建數智化小組，共同擁抱AI世界的到來。澤景將AI不僅應用於提升生產效率、保障產品質量，更要在車載視覺交互這一前沿領域成為垂直領域智能的建設者、AI技術應用的先行者。

我們相信，AI+視覺交互的結合，將催生出全新的用戶體驗和商業模式。澤景已組建AI視覺交互研發團隊，致力於在這一新興賽道中佔據先發優勢，率先實現量產應用。

組織進化：從「職能驅動」到「業務驅動」

為支撐「成為世界領先的視覺、交互科技企業」的這一更大發展目標，我們正以「指南針」計劃全力推動向戰略驅動的敏捷組織轉型。已完成中高層幹部能力診斷，建立了涵蓋20項核心能力的《澤景幹部能力辭典》。

此外，配合指南針行動計劃，我們還會全面推進澤景全面薪酬、數字與智能化平台推進、端到端流程變革等工作，將人才發展、員工回報和公司發展有效結合，培育面向未來的技術和管理人才梯隊。這一組織變革的目標，是讓澤景不僅能「做好今天的事」，更能「預見並抓住明天的機遇」。

風險認知與應對策略

我們始終以審慎的態度面對未來的挑戰：

技術風險：AI技術的快速發展伴隨模型幻覺、數據隱私、算法偏見等潛在風險。我們在積極擁抱AI技術的同時，建立了嚴格的技術倫理和安全標準，確保技術創新在負責任的軌道上前行。同時保持和東南大學、浙大等國內一流大學的技術交流，緊跟技術前沿趨勢。

市場競爭風險：隨着HUD市場規模的擴大，競爭必將更加激烈。我們將通過持續技術創新、差異化產品策略、深度客戶合作，鞏固並擴大競爭優勢。

董事長致辭

長期願景：成為全球視覺交互領導者

「感恩、共贏、負責、創新」的核心價值觀支撐了澤景從創業到上市的每一步，也將支撐我們實現更大的目標。

我們的使命——「用技術和創新，讓人們看到更精彩的世界」，這不僅定義了產品的進化方向，更指引着我們的戰略選擇。圍繞這一使命，我們確立了「成為全球視覺交互領導者」的長期願景，並將沿着技術升級、生態構建與全球拓展三條路徑堅定前行：

技術路徑：從HUD到全場景視覺交互

我們將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從當前優勢的HUD技術，向3D顯示、AR-HUD、全息顯示等前沿視覺交互技術延伸，構建覆蓋車載、座艙、出行等多場景的視覺交互技術矩陣。

產業路徑：從產品到生態

我們將借助資本市場的力量，在產業鏈上下游進行深度整合，提升全產業鏈價值創造能力。同時圍繞視覺交互和人際交互領域，積極探索新的行業的應用，持續孵化創新業務單元，構建開放共贏的視覺交互生態系統。

市場路徑：從中國到全球

我們將持續推進全球化戰略，在歐洲、北美等關鍵市場建立本地化運營能力，實現從「國際化銷售」到「全球化運營」的升級。

董事長致辭

致投資人的承諾

作為澤景的董事長，我深知投資人的信任是公司最寶貴的財富。我們承諾：

無論市場如何波動，都將堅守技術驅動的戰略定力，拒絕短視與泡沫；堅持及時、準確、完整地披露經營狀況，以透明溝通建立長期信任；並通過持續的技術創新和市場拓展，致力於為投資人創造穩定、可持續的長期價值。

2026年，汽車產業變革的浪潮將更加洶涌。澤景已經做好了準備——憑藉紮實的技術積累、清晰的戰略佈局、穩健的經營能力，我們將在變革中抓住機遇，在挑戰中實現突破。

最後，再次感謝所有投資人的信任與支持。讓我們攜手同行，共同迎接澤景更加精彩的未來！

張濤
董事長
2026年4月28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 行業概況與市場環境

中國智能汽車行業正經歷從傳統交通工具向集成化出行空間的深刻演進，終端用戶對座艙安全性、信息可視化及交互體驗的需求持續提升。作為駕駛系統與用戶之間的核心交互界面，車載HUD解決方案在提升信息獲取效率與駕駛安全感的同時，亦成為整車智能化與差異化競爭的關鍵要素。

車載HUD解決方案主要分為兩大類：擋風玻璃HUD以及更為先進的增強現實HUD。前者利用擋風玻璃投影技術顯示基本駕駛信息，後者則通過複雜的AR算法與光學成像，將虛擬信息疊加至現實道路場景，提供沉浸式導航與駕駛輔助體驗。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按銷量計，中國車載HUD解決方案市場規模由2020年的1.0百萬台增至2024年的3.9百萬台，複合年均增長率達41.2%。預計到2029年，市場規模將進一步增長至12.7百萬台，2025年至202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預計為27.9%。

行業的核心驅動力包括：智能座艙全面升級的產業趨勢、用戶對駕駛安全與便捷交互的剛性需求、中國政府出台的全面支持政策，以及在光學設計、圖像處理與AR渲染等領域的持續技術突破。行業發展呈現出向智能化、小型化、低成本化演進的清晰路徑，其中AR-HUD被普遍視為未來的核心增長動力。

在競爭格局方面，本公司作為中國車載HUD解決方案的先行者與領先者之一，憑藉一體化全流程自研的技術架構、全面的解決方案矩陣以及與主流汽車主機廠的深度合作，構築了顯著的市場地位與競爭優勢。

二、 業務回顧

1、 銷售HUD解決方案

銷售規模穩步擴大，核心產品線協同增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的產品銷量超過0.84百萬套，同比增長34.5%，增速超中國乘用車市場整體增幅，市場領先地位進一步鞏固。報告期內共有6家主機廠的14個項目實現量產轉換，量產項目持續擴充，為2026年及之後的業績增長奠定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CyberLens（W-HUD解決方案）基本盤穩固，持續向大眾市場滲透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CyberLens累計銷量超過0.66百萬套，同比增長16.3%。本公司通過持續的成本優化與平台化設計，不斷提升產品競爭力，從而持續向更具價格敏感度的車型市場滲透，進一步拓寬客戶基盤與市場覆蓋。

CyberVision（AR-HUD解決方案）增長強勁，產品結構持續升級

CyberVision（AR-HUD解決方案）呈現強勁增長勢頭。2025年全年累計銷售0.18百萬套，同比增長226.6%，佔整體HUD銷量的比重從2024年的8.6%顯著提升至21.0%，標誌着本公司產品組合向高端化邁出關鍵一步。

產品新技術產業化2025年持續突破。年內，雙焦面CyberVision成功實現量產導入，突破了傳統AR-HUD的景深限制，大幅拓寬AR-HUD的成像範圍與視覺體驗。第四季度，搭載局部調光技術的新一代PGU產品實現量產，其亮度與對比度指標均超越已有產品水平。該產品單月最大出貨量已突破18,000套，充分驗證了本公司從新技術研發到規模化交付的完整產業化能力。

隨着CyberVision在高階車型市場的持續滲透，推動本公司收入結構向高附加值方向升級，整體盈利能力和市場競爭力有望進一步提升。

深耕科技創新，技術榮譽彰顯實力

2025年，本公司憑藉在智能座艙領域的系統性突破，榮獲江蘇省科學技術進步獎一等獎。該項目攻克了艙內行為精準感知、艙外態勢穩健預判與人車路高效交互三大技術挑戰，實現了從核心算法到產品架構的完整自主創新。根植於「需求導向、深度融合」的產學研創新生態，形成了「產業前沿需求 — 高校基礎研究 — 聯合技術攻關 — 量產驗證」的高效閉環，快速實現產業化落地，帶動產業鏈上下游協同發展。同期獲評「江蘇省潛在獨角獸企業」與「高質量發展突出貢獻企業」，從技術深度、市場潛力與社會貢獻三個維度共同印證，本公司已成為深度產學研融合驅動的科技領軍企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構建了覆蓋廣泛、佈局深入的專利體系。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計獲得有效專利228項，同時積極推進全球化專利佈局，逐步形成覆蓋主要汽車市場的全球專利網絡。在HUD核心技術領域構建了四大技術優勢。核心光學與成像技術實現清晰穩定的顯示效果；智能交互與圖像處理技術有力支撐AR-HUD發展；眼盒與自適應技術滿足不同駕駛員的個性化適配需求；系統可靠性技術保障設備在複雜環境下的穩定運行。上述專利技術為CyberLens、CyberVision產品矩陣提供了有力支撐，進一步鞏固了本公司在HUD領域的技術領先地位。

質量表現穩健，持續贏得客戶信賴

本公司以產品質量績效目標為牽引，構建覆蓋研發、供應鏈、生產、檢測及售後的全生命週期質量管控體系，持續推進流程優化、體系化管控和數字化建設，確保產品質量穩定輸出。2025年整體質量表現保持穩定，客戶端質量數據優於同行，客戶滿意度持續提升，全年獲得多項行業質量獎項認可：

- 再度榮獲某自主品牌質量獎項
- 連續五年獲得某新勢力品牌質量獎提名
- 國際汽車質量標準化協會(IAQSA)授予我們2025質量表現優勝獎

上述榮譽體現了客戶對本公司產品質量的持續認可，也是本公司堅持「質量第一」理念的成果。質量口碑已成為本公司差異化競爭力的重要組成部分，有助於本公司在客戶端獲得更多定點機會。

供應鏈韌性增強，規模優勢持續釋放

2025年，本公司通過多維度舉措強化供應鏈競爭力。通過與核心供應商加強戰略互動與深度協作，夯實供應鏈韌性，在行業供應鏈波動期間贏得更多資源傾斜與保供承諾。與此同時，平台化戰略的持續推進有效帶動整體成本結構優化，為產品競爭力與盈利提升提供有力支撐。針對原材料漲價、芯片供應鏈波動及地緣政治等外部挑戰，本公司通過多元化應對策略積極化解風險，保障穩定的大規模交付能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HUD研發持續精進，下一代視覺技術蓄勢待發

過去一年，本公司在HUD領域的研發持續深耕，產品性能與用戶體驗穩步提升。本公司西安基地新建光學實驗室正式建成並投入使用，作為車載HUD光學的專屬測試核心基礎設施，實驗覆蓋項目範圍和自動化水平均達到行業領先水平。該實驗室覆蓋產品設計、研發、驗證與量產的全生命週期，提供光學參數自動化測試、設計驗證及環境可靠性全流程測試支撐，顯著提升研發效率與質量保障能力。

同年在某項目中建立並應用軟件ASPICE開發流程，覆蓋項目管理及系統與軟件開發等多個過程組，並成功通過ASPICE Level 3認證，標誌着本公司在車規級軟件開發能力方面達到行業先進水平，為本公司產品進入更多國際化主機廠供應鏈體系奠定基礎。

面向新一年，本公司將繼續深化對傳統HUD技術的打磨與優化，通過光學設計創新、圖像算法升級及人機交互體驗的系統性改進，進一步拓寬產品性能邊界，為用戶打造更清晰、更智能、更安全的駕駛輔助體驗。

與此同時，面向汽車智能化與顯示技術融合的大趨勢，本公司正積極佈局下一代投影顯示技術的研發儲備。在透明顯示方向，本公司將探索更高亮度、更大視場角的透明投影解決方案，推動座艙顯示向「無界化」演進；在空間3D成像方向，圍繞裸眼3D、AR融合顯示等前沿技術展開深入研究，為未來沉浸式駕駛輔助與智能座艙交互奠定技術基礎。

本公司相信，投影顯示技術將是重塑人車交互體驗的關鍵變量。本公司將繼續以技術創新為驅動，以用戶價值為導向，在穩固當前業務基本盤的同時，主動擁抱變革，為中國汽車產業的智能化升級貢獻力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測試解決方案及其他業務

除核心HUD業務外，本公司亦提供測試解決方案及其他創新業務。

測試解決方案

該業務主要提供專注於HUD耦合測試的全套視覺應用檢測設備及服務。本公司的測試解決方案涵蓋靈活的測試平台、整車EOL檢測設備、HUD協作機器人檢測平台及AR-HUD在線測試系統等，可為客戶提供全面的檢測解決方案。

2025年，本公司持續豐富產品矩陣，新增了以下產品：

- ***HUD全系列檢測台架***

  通過定制化測試方案及內部開發的軟件算法，為汽車玻璃等行業提供高度適配且精準的測試服務，可用於衡量表面質量及PVB角度。本公司靈活的測試平台能夠適配多種類型的玻璃和HUD。

- ***HUD/PGU生產檢測線***

  為HUD及PGU核心組件提供定制化產線自動化解決方案，通過標準化測試流程與智能數據採集，覆蓋從零部件裝配、過程質控到成品終檢的全流程，助力企業實現生產效率的提升與產品良率的穩定把控。

- ***整車HUD/ADAS檢測***

  為整車出廠提供一站式下線標定與檢測解決方案，依託高精度傳感器與自動化測試流程，全面覆蓋智能駕駛輔助系統(ADAS)及車輛關鍵性能的全維度驗證，確保每一台出廠車輛的安全性能與功能達標。

- ***視覺檢測系統***

  為汽車整車及零部件提供高精度視覺檢測解決方案，集成先進機器視覺技術，實現從外觀質量、產品配置、尺寸精度到裝配工藝的全維度自動化檢測，為產品品質管控與生產流程優化提供精準的數據支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創新業務解決方案

除了本公司的HUD解決方案及測試解決方案外，本公司還提供攝像監控系統、透明車窗顯示方案、實像懸浮顯示(RISD)解決方案等各類創新業務方案，持續探索並研發創新型智能座艙視覺、交互技術及相關應用。依託自身核心技術實力，致力於打造更安全、更具沉浸感與智能化的智能座艙視覺及交互體驗，引領行業創新變革。

3、 客戶拓展進展

本公司憑藉出色的解決方案以及獨特的價值主張，成功突破了眾多海內外頂尖主機廠的供應體系，與他們建立了長期、穩健且緊密的合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23個客戶，既包括國內頭部主機廠，又涵蓋了新興主機廠。本公司的客戶群體廣泛，定點車型和量產車型極為豐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取得106款定點車型。此外，本公司已成為某全球領先的科技企業車載光戰略合作夥伴，並已獲得主機廠定點，為我們帶來更廣闊的市場空間。

本公司的項目覆蓋從入門車型到高端旗艦車型的全系列產品。公司憑藉穩定的產品性能、高效的交付能力和靈活的定制服務，贏得了客戶的廣泛認可，為長期合作奠定了堅實基礎。

2025年，本公司成功進入包括某生態體系、某新勢力頭部品牌等多家汽車品牌的供應鏈體系，並獲得多個重要車型的定點項目，為2026年及以後的收入增長奠定基礎。

展望未來，公司將繼續加大海外市場拓展力度，計劃通過建設海外生產基地、招聘海外管理人員及銷售團隊等方式，加速國際化進程，將領先的HUD技術和解決方案推向全球市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圍繞以下核心戰略，把握市場機遇，推動可持續增長：

1. 推動HUD解決方案的市場滲透：持續通過技術創新與平台化開發優化成本結構，將HUD解決方案拓展至更廣泛的價格區間車型，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

2. 推動技術創新和迭代：持續加大在光學設計、軟件算法、AR融合及人機交互等核心技術領域的研發投入，保持產品技術的領先性與競爭力。

3. 推進全球化發展戰略：積極拓展國際市場，即與本土主機廠協同出海和與海外主機廠建立直接合作雙重路徑，將中國領先的HUD技術與解決方案推向全球。

4. 深化上下游產業生態合作：與產業價值鏈中專注於光學成像、近眼顯示等相關領域的參與者建立深度戰略合作，促進技術創新，鞏固並提升市場領導地位。

5. 深化全球人才庫：持續吸引、培養和留住具備全球化視野與專業技能的研發、管理及營銷人才，為本公司戰略的全面實施提供堅實的人才保障。

基於強勁的產業成長前景，以及本公司在創新能力、客戶開發與供應鏈效率方面的核心優勢，本公司管理層對未來發展仍充滿信心。通過技術創新、全球擴張和生態合作，業務規模將持續擴大，成本結構不斷優化，本公司將在保持收入增長的同時逐步改善盈利能力，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為股東創造穩定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回顧

公司2025年實現HUD銷量840,045台，同比增長34.5%，收入人民幣621.6百萬元，同比增長15.0%。我們的財務狀況或業務前景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綜合損益表節選項目討論

下表為所示年度我們綜合損益表的節選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人民幣千元）	2024年（人民幣千元）
收入	**666,600**	577,620
銷售成本	**(509,383)**	(419,749)
毛利	**157,217**	157,8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8,796**	11,073
銷售及營銷開支	**(28,218)**	(24,014)
行政開支	**(121,169)**	(80,334)
研發開支	**(67,730)**	(62,085)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56)**	(147)
其他開支	**(2,354)**	(7,694)
財務成本	**(3,620)**	(3,234)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公允價值虧損前虧損	**(57,234)**	(8,564)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公允價值虧損	**(609,374)**	(127,992)
税前虧損	**(666,608)**	(136,556)
所得税開支	**(2,388)**	(1,295)
年內虧損	**(668,996)**	(137,851)
以下應佔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676,404)**	(143,274)
非控股權益	**7,408**	5,42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2024年的人民幣577.6百萬元增加15.4%至2025年的人民幣666.6百萬元，主要受我們HUD解決方案及其他銷售收入增加所推動，部分被銷售測試解決方案減少所抵銷。

銷售HUD解決方案

本集團來自銷售HUD解決方案的收益由2024年的人民幣540.6百萬元增加15.0%至2025年的人民幣62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多款使用CyberVision的車型於2025年投入量產，帶動CyberVision銷量增加，使得我們銷售CyberVision的收益有所增加。

銷售測試解決方案

本集團來自銷售測試解決方案的收益由2024年的人民幣32.4百萬元減少10.1%至2025年的人民幣29.1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我們手頭2025年的測試解決方案計劃在2026年交付。

其他

本集團來自其他的收益由2024年的人民幣4.6百萬元大幅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5.9百萬元，主要因為我們根據相關項目合約，於2025年確認了兩個與2023年啟動並與研發服務及工具開發服務有關的主要項目的收入。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419.7百萬元增加21.4%至2025年的人民幣509.4百萬元，與2024年至2025年的收益增長基本一致。

銷售HUD解決方案

本集團銷售HUD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391.4百萬元增加21.9%至2025年的人民幣477.0百萬元，與銷售HUD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基本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測試解決方案

本集團銷售測試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24.1百萬元減少10.5%至2025年的人民幣21.6百萬元，與銷售測試解決方案的收入減少基本一致，這歸功於我們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其他

本集團的其他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4.2百萬元大幅增至2025年的10.8百萬元，與相應業務收入增長基本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銷售HUD解決方案

本集團銷售HUD解決方案的毛利於2024年及2025年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49.2百萬元及人民幣144.6百萬元。我們銷售HUD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27.6%降至2025年的23.3%，主要歸因於2025年我們向若干客戶銷售的HUD解決方案的銷量大幅增加，但其毛利率相對較低。

銷售測試解決方案

本集團銷售測試解決方案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8.3百萬元減少9.0%至2025年的人民幣7.5百萬元，與其收入減少基本一致。我們銷售測試解決方案的毛利率於2024年及2025年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25.6%及25.9%。

其他

本集團的其他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0.4百萬元大幅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5.1百萬元，與收入增長基本一致。我們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9.0%大幅增至2025年的32.2%，主要歸因於(i)某個研發服務項目產生了更高的毛利；及(ii)我們技術能力的提升提高了研發效率。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4年的人民幣11.1百萬元減少20.6%至2025年的人民幣8.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5年政府補助水平下降及結構性存款的投資收入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24.0百萬元增加17.5%至2025年的人民幣28.2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為進一步擴展國內外市場知名度而持續努力，導致推廣及展銷開支增加；及(ii)銷售人員的人數增多及彼等平均薪資增加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80.3百萬元增加50.8%至2025年的人民幣121.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我們於2025年產生上市開支；及(ii)行政人員的人數增多及彼等平均薪資增加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62.1百萬元增加9.1%至2025年的人民幣67.7百萬元，主要由於(i)因擴充研發團隊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及(ii)我們加大研發活動導致測試及設計開支增加。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於2024年及2025年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47千元及人民幣156千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7.7百萬元減少69.4%至2025年的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在2024年完成特定車型的生產後，由於出售部分產品模組而令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減少；及(ii)存貨減值虧損淨額減少，主要由於2024年我們採購原材料的客戶的某些車型銷售量表現不佳，導致存貨減值增加。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於2024年及2025年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3.2百萬元及人民幣3.6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5年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2.4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報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年內經調整（虧損）／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並非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報。我們認為，這一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某些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不同年度不同公司間的經營表現比較。我們認為，這一措施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了有用的資料，以幫助我們的管理層的相同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列報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列報類似計量進行直接比較。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 閣下不應將其孤立地考慮或作為對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的替代。

我們將年內經調整（虧損）／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通過加回(i)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公允價值虧損；(ii)股份支付開支；及(iii)上市開支調整的年內虧損。下表將我們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報的年內經調整（虧損）／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進行了對賬（即年內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人民幣千元）	2024年（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與年內經調整（虧損）／溢利的對賬（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年內虧損	**(668,996)**	(137,851)
加：		
–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公允價值虧損[1]	**609,374**	127,992
– 股份支付開支[2]	**5,195**	2,728
– 上市開支	**22,912**	–
年內經調整（虧損）／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1,515)**	(7,131)

附註：

(1) 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與我們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融資期間發行的可轉換優先股有關，並反映本公司估值的變動。於本公司於2026年3月24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權益股份的所有贖回負債終止確認並轉換為普通股。每股優先股於轉換日期的公允價值為全球發售的發售價。該對賬項目完全為非現金，不會導致任何現金流出。

(2) 股份支付開支指我們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股份獎勵相關的非現金費用。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項目討論

下表為所示年度我們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節選資料：

	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9,798**	100,268
流動資產總值	**615,067**	675,868
資產總值	**794,865**	776,13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470**	31,697
流動負債總額	**2,334,478**	1,641,829
負債總額	**2,353,948**	1,673,526
負債淨額	**(1,559,083)**	(897,39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為截至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87,481**	89,3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90,520**	295,697
合約資產	**6,709**	1,96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4,577**	12,4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8,067**	45,086
受限制現金	**1,132**	9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581**	230,435
流動資產總值	**615,067**	675,86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6,094**	127,9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80,960**	52,537
合約負債	**13,757**	5,68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26,141**	89,104
租賃負債	**5,603**	3,217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1,970,301**	1,360,927
保證撥備	**1,333**	1,155
應納稅款	**289**	1,295
流動負債總額	**2,334,478**	1,641,829
流動負債淨額	**(1,719,411)**	(965,961)

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66.0百萬元增加78.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1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增加人民幣609.4百萬元，代表優先股公允價值的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i)原材料；(ii)在製品；(iii)製成品；及(iv)合約成本。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存貨明細：

	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4,527**	21,873
在製品	**6,106**	6,624
製成品	**28,192**	48,825
合約成本	**28,656**	11,988
總計	**87,481**	89,310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保持穩定，分別為人民幣89.3百萬元及人民幣87.5百萬元。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確定，而就在製品與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原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經常性開支。可變現淨值乃基於估計售價減完成及處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主要包括(i)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客戶款項；(ii)應收票據，主要為客戶作為支付手段的銀行承兑匯票；及(iii)合約資產。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的非即期和即期部分明細：

	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合約資產	**6,597**	5,829
減：減值虧損	**(666)**	(1,408)
小計	**5,931**	4,421
即期：		
貿易應收款項	**224,300**	212,728
應收票據	**78,191**	94,440
合約資產	**7,206**	2,072
	309,697	309,240
減：減值虧損	**(12,468)**	(11,575)
小計	**297,229**	297,665
總計	**303,160**	302,086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302.1百萬元及人民幣303.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的賬齡分析：

	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99,469**	297,077
一至兩年	**3,691**	4,517
兩至三年	**–**	492
總計	**303,160**	302,086

我們尋求對尚未償還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我們的管理層定期審查。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大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賬齡都在一年內，主要是因為我們通常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60至120天。我們的應收票據一般在六個月內到期。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包括(i)預付供應商墊款；(ii)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iii)上市開支；及(iv)可收回增值稅。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4百萬元增加17.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6百萬元，主要由於(i)上市開支增加；及(ii)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涉及已支付的租金按金及客戶暫時扣留的品質保證金，部分被預付供應商款項減少所抵銷，反映我們的議價能力有所提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即期

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為結構性存款。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1百萬元大幅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購買結構性存款及投資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工具，以優化我們的資金管理，提高我們的資金使用效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我們供應商的款項。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7.9百萬元增加6.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6.1百萬元，與我們的業務增長基本一致。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34,790**	127,556
一至兩年	**1,304**	103
兩至三年	**–**	189
三年以上	**–**	65
總計	**136,094**	127,913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大部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均為一年內，因為供應商通常授予我們收到增值稅發票後30至90天不等的信貸期。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主要包括(i)應付工資及福利；(ii)其他應納稅款；及(iii)其他應付款項。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5百萬元增加54.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0百萬元，主要由於：(i)為提升生產線效能而採購生產機械設備所致其他應付款項增加；(ii)應付上市款項增加；及(iii)應付員工薪資及福利增加。

合約負債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包括銷售測試解決方案已收客戶墊款。我們的合約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百萬元大幅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客戶需求上升，導致客戶為購買產品而支付的預付款項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通過業務運營產生的現金、股東出資以及來自外部債務和其他籌資活動的所得款項為本集團的營運活動提供資金。本集團預期日後撥付經營的籌資渠道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公司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為人民幣230.4百萬元及人民幣126.6百萬元。此外，截至同日，本集團的即期結構性存款分別為人民幣45.1百萬元及人民幣88.1百萬元。

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2.1百萬元增加12.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6.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獲得額外銀行借款，以支持日常營運及預期業務增長。我們於2024年及2025年的所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均為無抵押。我們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於2025年為2.15%至2.80%。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有人民幣370.0百萬元的銀行授信，其中人民幣242.8百萬元為已獲承諾尚未動用的銀行授信。本集團目前無對沖用途金融工具，無外幣投資淨額以貨幣借貸及其他對沖工具進行對沖。

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含銀行餘額及現金、可動用的銀行信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以及全球發售所得淨額，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

外匯風險

目前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和支出均以人民幣計值，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以港元計值。人民幣兑港元的匯率波動將影響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人民幣相對購買力。匯率波動還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外匯虧損並影響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發放任何股息的相對價值。此外，人民幣兑港元或美元升值或貶值將影響我們以港元或美元計算的財務業績，但不會對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造成任何根本變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如匯率波動重大，本集團將採取適當措施並密切監察。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集團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673.5百萬元及人民幣2,353.9百萬元，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76.1百萬元及人民幣794.9百萬元，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215.6%及296.1%。

附註：資產負債比率等於截至所示日期負債總額除以截至同日的資產總額再乘以1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押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資產押記情況。

重大投資及重大事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其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要事件。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對外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或然負債。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總人數為457人。本集團2025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人民幣139.3百萬元。員工成本包括基本薪酬、獎金及員工福利。本集團為員工提供相對具有競爭力的薪酬、以表現為基礎的現金獎金、激勵性股票授予及其他激勵措施。為保持競爭優勢，我們將繼續專注於吸引及挽留合資格的專業人士，提供基於激勵及市場驅動的薪酬結構，獎勵績效和成果。根據中國法律，我們參加由省市政府為我們在中國的全職員工組織的各種員工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金、失業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按中國地方政府規定的比例，基於該等員工的工資、獎金及若干津貼（受中國地方政府不時規定的繳費基數上下限所限），為我們在中國全職員工的員工福利計劃供款。除在職培訓外，我們亦定期通過內部開發的培訓計劃或外部聘請的顧問為員工提供管理、技術、法規及其他培訓。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以下為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介。

董事

董事會目前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三名為非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50歲，為我們的聯合創始人、董事長兼我們的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18年2月起亦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並自2018年2月至2021年5月擔任本公司的總經理，且目前在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擔任職位，包括自2021年9月起擔任澤景重慶的執行董事，自2021年10月起擔任上海思瑞斯的董事，自2021年9月起擔任澤景吉林的董事長，並自2024年8月起擔任澤景寧波的董事。

張先生在汽車電子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自1998年8月至2018年1月，張先生在上汽大眾汽車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大眾汽車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工作，自1998年8月至2003年11月在上汽大眾汽車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電子工程師及設備經理，自2003年11月至2011年2月在上海寶鋼阿賽洛激光拼焊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自2011年2月至2017年8月，彼先後在儀徵大眾聯合發展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執行董事及董事，在南京聯鑫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兼執行董事。彼亦自2017年8月至2018年1月在上海大眾聯合發展有限公司擔任人力資源總監。

張先生於1998年7月在中國取得西安交通大學工業自動化學士學位，於2006年5月取得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6月在中國取得上海國家會計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波先生，我們的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為張先生的胞弟。

張波先生，48歲，為我們的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張先生於2015年5月聯合創立本集團後，一直擔任副總經理，並自2017年11月起兼任董事。張先生亦擔任澤景吉林的董事，並自2021年9月起擔任澤景西安的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張先生在電子科技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自2000年7月至2004年4月在西安長遠電子工程有限責任公司擔任系統設計師兼項目經理，並自2004年11月至2006年8月在微軟(中國)有限公司擔任技術支持工程師。彼自2010年7月至2017年3月在西安睿維申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張先生於2001年7月畢業於中國西安郵電學院計算機軟件專業。

張濤先生，我們的聯合創始人、董事長兼我們的執行董事，為張先生的胞兄。

范鑫先生，5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范先生於2021年5月加入本公司並自此時起擔任總經理，且自2021年10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彼目前亦於我們各附屬公司擔任多個管理職位，包括自2021年9月起擔任澤景吉林的董事，自2024年8月起擔任澤景寧波的經理，並自2021年9月起擔任澤景重慶的總經理。

范先生在汽車電子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范先生自2002年5月至2004年5月任職於旭電(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自2004年5月至2005年9月任職於林德(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前稱比歐西(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自2005年9月至2007年10月任職於安波福電氣系統有限公司(前稱德爾福派克電氣系統有限公司)，並自2013年1月至2014年7月擔任伊頓(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亞太區電氣事業部運營總監。彼亦自2007年10月至2013年1月及2014年7月至2016年7月在採埃孚亞太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天合亞太有限公司)分別擔任工廠總經理和亞太區電子產品總監以及汽車緊固件和零件事業部總經理，並自2016年7月至2021年5月在上海依工塑料五金有限公司擔任汽車通風系統和塑料緊固件事業部總經理／副總裁。

范先生分別於1994年6月及1997年3月在中國取得浙江大學電機工程及其控制學士學位及電機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03年5月在美國取得杜蘭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非執行董事

胡濱先生，48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於2019年1月加入本公司並自此時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胡先生在業務管理方面擁有近20年經驗。自2006年2月起至2018年6月，胡濱先生任職於西北工業技術研究院（簡稱「**西北工研院**」）。自2016年12月起，胡先生亦擔任陝西北研工業裝備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陝西億創科技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為西北工業技術研究院的全資附屬公司）董事，在此期間，他被任命擔任該研究院所控制的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負責該等公司的投資及管理事宜。

胡先生分別於2003年7月及2009年在中國取得西安電子科技大學計算機應用學士學位及軟件工程領域工程碩士學位。彼於2023年12月在中國取得西北工業大學系統工程博士學位。胡先生於2020年11月獲陝西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高級工程師資格，並於2016年1月獲科技部火炬中心認可為「火炬創業導師」。

由天宇先生，37歲，自彼於2023年12月加入本集團時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由先生自2010年6月至2013年6月擔任上海艾瑞市場諮詢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級研究員，自2013年6月至2014年2月擔任北京網易傳媒有限公司的高級研究經理，自2014年2月至2016年7月擔任蜂之巢（上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研究總監，並自2017年2月至2021年3月擔任北京億歐網盟科技有限公司的研究所主任。自2021年3月起，由先生擔任凱聯（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兼產業研究院院長。

由先生於2010年6月在中國取得中國傳媒大學媒體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鄭詩贏女士，35歲，自彼於2024年7月加入本集團時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鄭女士的主要工作經歷包括：直至2017年5月，擔任上海棋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經理，隨後擔任浙江吉利控股集團的投資部負責人。自2023年5月起，鄭女士擔任武漢眾擎的總經理。

鄭女士於2013年2月取得桑德蘭大學商務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12月在英國取得雷丁大學國際商務與經濟發展碩士學位。彼於2022年2月自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取得基金從業資格證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孟瑛女士，68歲，於2025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女士在會計及財務管理領域擁有近20年經驗。自2009年8月至2015年9月，楊女士擔任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71.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8月起，其擔任松勵商業諮詢有限公司的董事。

楊女士於1993年5月獲得南澳大利亞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11月獲得澳大利亞莫納什大學執業會計碩士學位。彼於2005年4月獲得澳洲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資格，並於2006年4月獲得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

孫暉女士，54歲，於2025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女士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有豐富經驗。2000年11月至2017年6月，孫女士先後於美國及中國的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離職前擔任審計部合夥人兼安永華北地區財務會計諮詢服務業務創始合夥人。彼自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擔任美國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資本市場會計諮詢服務合夥人。彼自2019年9月至2020年6月擔任SB Investment Advisers (US) Inc.運營集團合夥人。彼自2022年1月至2022年6月擔任Atlas Technology Group LLC Atlas首席財務官。彼自2025年3月起擔任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75.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女士於1997年9月獲得美國紐約市立大學巴魯克學院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自2002年1月起，彼為紐約州註冊會計師；自2017年6月起，彼成為加州註冊會計師（非執業）。彼於2021年12月至2024年3月擔任韓國釜山國際外國人學校董事會成員及財務委員會成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白劍教授，59歲，於2025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白教授在光電科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白教授現任浙江大學光電科學與工程學院教授、貝隆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自2020年8月起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1567.SZ））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杭州遠方光電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自2022年5月起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306.SZ））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白教授於1989年6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大學計算機軟件專業學士學位及於1995年9月獲該校測試計量技術及儀器專業博士學位。白教授於2004年12月經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評審取得教授任職資格。彼曾於2013年獲浙江省人民政府頒發的浙江省科學技術獎一等獎，於2023年8月獲中國發明協會頒發的發明創業獎創新獎一等獎及於2023年再獲浙江省人民政府頒發浙江省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

監事

監事會目前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一名是監事會主席。

張寧波先生，39歲，為我們監事會的主席兼本公司的員工代表監事。張先生於2015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先後擔任本公司電子研發部經理、研發部總工程師兼副總監及產品研發總監。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先生自2009年9月至2010年7月任職於廣州致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2010年11月至2012年9月任職於邁隆（西安）電子技術有限公司，並自2013年3月至2015年3月任職於西安睿維申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張先生於2009年7月在中國取得西安郵電學院自動化學士學位。

肖江玉女士，34歲，為本公司監事。肖女士於2022年9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時起擔任本公司的監事。

肖女士在一汽股權投資（天津）有限公司擔任投資主管，負責股權投資及投後管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肖女士於2015年8月在美國取得阿德菲大學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18年10月在澳大利亞取得悉尼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

單超先生，41歲，自2024年11月加入本集團起獲委任為我們的監事。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單先生自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職於凱雷斯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凱雷投資集團亞洲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自2018年2月至2021年2月任職於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96. HK))，並自2021年8月至2023年1月任職於廣東元知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單先生自2024年3月起擔任武漢眾擎的董事總經理。

單先生分別於2008年7月及2012年3月在中國取得上海交通大學船舶與海洋工程學士學位及財政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

范鑫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有關其履歷詳情見本節「董事 — 執行董事」。

張波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有關其履歷詳情見本節「董事 — 執行董事」。

王正剛先生，49歲，為我們的副總經理。王先生於2015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15年5月起至2021年10月擔任本公司董事，並自2015年5月起至2018年5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彼亦自2018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21年10月起擔任上海思瑞斯的總經理。

王先生在汽車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1998年7月至2007年11月在上汽大眾汽車有限公司擔任經理，並自2007年11月至2015年11月在科世達(上海)管理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高級供應商質量工程師、品質流程控制部部長、銷售部副部長、質量保證部副部長及質量總經理。

王先生於1998年7月在中國取得西安交通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

呂濤先生，46歲，為我們的首席技術官。呂先生於2015年5月加入本公司，並自2015年5月起至2017年11月擔任員工代表監事。彼亦自201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技術官。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呂先生在電子科技產品研發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呂先生自2002年10月至2005年5月在理光(深圳)工業發展有限公司任職，自2006年4月至2010年7月在邁隆(西安)電子技術有限公司任職。彼亦自2010年12月至2016年1月在西安創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前稱西安創尼爾汽車電子技術有限公司)擔任監事，自2011年9月至2015年5月在西安睿維申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擔任技術總監，並自2013年9月至2019年1月在江蘇弘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擔任經理。

呂先生於2002年7月在中國取得西北工業大學機械工程及自動化學士學位。

卜英奇先生，34歲，為我們的財務負責人。卜先生於2018年12月作為財務經理加入本公司。彼自2022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的財務負責人，並自2024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的信息管理部總監。彼亦自2021年12月起擔任上海思瑞斯的監事。

卜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卜先生自2015年8月至2017年5月任職於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自2017年11月至2018年4月在上海誇客優富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盡職調查經理，並自2018年5月至2018年10月任職於南京創普客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卜先生於2014年6月在中國取得上海立信會計金融學院財稅學士學位。

馬海蓉女士，44歲，為董事會秘書兼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企業管治、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及其他董事會相關事宜。馬女士於2021年11月加入本公司，先後擔任本公司專利總監、知識產權管理部總監、法律及知識產權部總監。彼於2025年4月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兼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馬女士在法律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2009年7月至2021年11月擔任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000063.SZ)上市的公司)的知識產權經理。

馬女士於2009年6月在中國取得西安交通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彼於2017年2月獲陝西省人民政府頒發的陝西省科學技術二等獎。彼於2011年3月獲國家知識產權局頒發的專利代理人資格證書，並於2025年3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頒發的國家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聯席公司秘書

馬海蓉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

呂穎一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呂先生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服務高級經理。彼於企業秘書領域擁有逾14年的經驗。呂先生自2011年10月起加入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

呂先生於2017年6月成為特許秘書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呂先生於2011年8月獲得英國倫敦大學學院經濟學及統計學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變動

自上市日起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須予披露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資料概無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與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有任何私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是總部位於中國的HUD解決方案提供商，主要從事HUD解決方案的研發、生產與銷售，以提升不同應用場景下的車輛智能化水平、行車安全及座艙體驗，滿足多樣化的功能定制需求與期望。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報告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有關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績回顧、財務狀況相關重要因素的探討與分析及本集團業務的前景，分別列載於本報告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中。

業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經營業績載於本報告「財務回顧」章節中。

風險與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受以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

- 本集團所處的行業競爭激烈，而本集團可能無法持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淨虧損及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未來盈利能力與經營性現金流仍存在不確定性；
-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負債淨額及流動負債淨額；
- 本集團面臨客戶集中風險；
- 本集團經營所在行業具有技術變革及發展迅速的特點。行業的技術變革及發展迅速可能會降低本集團解決方案的競爭力或使其過時，這可能會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 本集團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本集團的研發能力。技術和研發工作的失敗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
- 如果本集團不能及時、經濟高效地不斷升級、開發和創新本集團的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競爭優勢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降低本集團的市場份額；及
- 本集團處於新興行業，人車交互使用的新興技術可能尚不成熟。任何重大解決方案缺陷、故障或負面新聞均可能損壞本集團的聲譽，並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有關更全面的風險因素清單及解釋，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招股章程與本報告所披露的已識別風險並無重大差異。

財務回顧

有關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回顧財務狀況相關重要因素的探討與分析，列載於本報告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中。

股本

本公司報告期內的股本變動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附屬公司

本公司有關附屬公司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4年：無）。

董事會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推動可持續發展實踐、踐行社會責任並恪守嚴格治理標準，體現我們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的遵循。本集團已建立覆蓋環境保護、職場安全、僱員福利及反腐敗工作的全面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將不時審視其環保實踐，並將密切實施進一步的環保措施及實踐，以提升環境可持續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環境風險，並無因不遵守環保法規而遭罰款或其他處罰。

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與本報告同日發佈的「2025年ESG報告」中。

法律訴訟及合規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捲入各類法律程序、仲裁或訴訟。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捲入任何本公司認為會對日常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的法律程序、仲裁或訴訟，且就本公司所知，亦無任何前述法律程序、仲裁或行政訴訟的風險。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一直堅持依法合規經營，並遵守國家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頒佈的規定。於上市日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不遵守任何對其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股份於2026年3月24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在全球發售項下合共以每股股份44.20港元發行16,226,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普通股，上市所得款項總額為717.21百萬港元。扣除包銷費用、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總淨額約為649.68百萬港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尚未動用任何所得款項。上市所得款項將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動用，即：

董事會報告

項目	佔總淨額的概約百分比 (%)	預期使用募集資金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實際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募集資金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生產線擴展及自動化、智能化升級	46.7	303.40	–	303.40	2030年或之前
提升本集團的研發及技術能力，以及升級本集團的現有解決方案及開發基於同源技術的新產品	32.4	210.49	–	210.49	2030年或之前
與專注於光學成像、近眼顯示、可穿戴產品等其他相關領域的產業價值鏈參與者的潛在戰略合作	10.9	70.81	–	70.81	2030年或之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0	64.98	–	64.98	2030年或之前
總計	**100.0**	**649.68**	**–**	**649.68**	**–**

預期的時間表是基於本公司當前對未來市場狀況和業務經營情況作出的最佳估計，並將根據未來市場狀況的發展和實際業務需要進行調整。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40。按照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中國的適用法律計算，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可供分派儲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額及採購額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23.6%
— 五位最大客戶合計	82.8%

採購額

— 最大供貨商	7.0%
— 五位最大供貨商合計	28.4%

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指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的股東）並無於上述的任何主要供貨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股權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2025年內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於2025年年終時亦無此類協議存在。

許可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維持合適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責任保險，而基於董事利益的該獲准許彌償條文現仍有效，且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持續有效。除此以外，於報告期內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時，本公司並無其他有效獲准許彌償條文。

發行的債權證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發行公司債券。

管理合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54及19A.55條，我們與各董事及監事訂立合約，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ii)遵守公司章程；以及(iii)仲裁條文。

董事及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本公司若不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就無法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及監事

董事會目前由以下9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董事長）*
張波先生
范鑫先生*（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胡濱先生
由天宇先生
鄭詩贏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孟瑛女士
孫暉女士
白劍教授

監事會目前由以下3名監事組成：
張寧波先生*（主席）*
單超先生
肖江玉女士

董事在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在任何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之業務中擁有權益（作為董事及／或其子公司之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除外）。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條及14A.71條須予披露的任何非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概不構成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任何非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

概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而本公司董事、監事或與任何董事及監事有關連之任何實體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同，亦無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以工資、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以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報酬作為報酬。本公司根據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放棄任何酬金。

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和34。

五名最高薪員工

有關五名最高薪酬個人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和9。

董事會報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依賴於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等重要關係的支持。本集團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確保業務營運順暢。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類別[1]	股權概約百分比(%)	
			於境內未上市股份／H股中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中
張濤先生[2][3][4][5]	實益擁有人	1,907,072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13.28%	1.55%
		4,449,836股H股	4.08%	3.61%
	受控法團權益	5,201,953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36.23%	4.22%
		12,137,891股H股	11.13%	9.84%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7,249,212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50.49%	5.87%
		16,914,832股H股	15.51%	13.71%
張波先生[2][3]	實益擁有人	2,669,672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18.59%	2.16%
		6,229,236股H股	5.71%	5.05%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1,688,565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81.41%	9.47%
		27,273,323股H股	25.01%	22.10%
胡濱先生[2][3][6]	配偶權益	14,358,237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100%	11.64%
		33,502,559股H股	30.73%	27.15%
范鑫先生[4]	受控法團權益	2,270,522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15.81%	1.84%
		5,297,884股H股	4.86%	4.29%
張寧波先生[5]	實益擁有人	74,490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0.52%	0.06%
		173,810股H股	0.16%	0.14%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濤先生是揚州澤蕪和揚州澤盈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濤先生被視為於揚州澤蕪持有的4,885,719股股份和揚州澤盈持有的3,784,20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根據日期為2021年2月1日的一致行動協議，張濤先生、張波先生、王正剛先生、呂濤先生、葉靜女士、郭慧女士及呂湘連女士就其持有本公司的股權而言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濤先生、張波先生、王正剛先生、呂濤先生、葉靜女士、郭慧女士及呂湘連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彼此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揚州澤盈由(i)張濤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16.44%的權益；(ii)范鑫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39.64%的權益；及(iii)其他42名有限合夥人持有43.92%的權益，其中概無合夥人持有超過30%的權益。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揚州澤蕪由(i)張濤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0.55%的權益；(ii)監事張寧波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2.54%的權益；及(iii) 46名有限合夥人持有96.91%的權益，其中概無合夥人持有超過30%的權益。

(6) 胡濱先生與葉靜女士為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互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好倉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就此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將猶如適用於監事般詮釋）。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股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詳情[1]	境內未上市股份／H股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葉靜女士[2][3]	實益擁有人	1,243,889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8.66%	1.01%
		2,902,409股H股	2.66%	2.35%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3,114,348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91.34%	10.63%
		30,600,150股H股	28.06%	24.80%
郭慧女士[2][3]	實益擁有人	1,243,889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8.66%	1.01%
		2,902,409股H股	2.66%	2.35%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3,114,348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91.34%	10.63%
		30,600,150股H股	28.06%	24.80%
王正剛先生[2][3]	實益擁有人	1,096,649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7.64%	0.89%
		2,558,849股H股	2.35%	2.07%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3,261,588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92.36%	10.75%
		30,943,710股H股	28.38%	25.08%
呂濤先生[2][3]	實益擁有人	497,557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3.47%	0.40%
		1,160,965股H股	1.06%	0.94%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3,860,680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96.53%	11.23%
		32,341,594股H股	29.6%	26.21%
呂湘連女士[2][3]	實益擁有人	497,556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3.47%	0.40%
		1,160,964股H股	1.06%	0.94%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13,860,681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96.53%	11.23%
		32,341,595股H股	29.6%	26.21%
揚州澤蕪[2][5]	實益擁有人	2,931,431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20.42%	2.38%
		6,840,007股H股	6.27%	5.54%
揚州澤盈[2][4]	實益擁有人	2,270,522股境內未上市股份	15.81%	1.84%
		5,297,884股H股	4.86%	4.29%
金色成長叁(香港)有限公司(「**金色成長叁**」)	實益擁有人	7,583,672股H股	6.96%	6.15%
Shunwei China Internet Opportunity Fund III, L.P. (「**SCIOF III**」)[6]	受控法團權益	7,583,672股H股	6.96%	6.15%
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IV GP, L.P. (「**SCIOF III GP**」)[6]	受控法團權益	7,583,672股H股	6.96%	6.15%
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IV GP Limited[6]	受控法團權益	7,583,672股H股	6.96%	6.15%
Silver Unicorn Ventures Limited[6]	受控法團權益	7,583,672股H股	6.96%	6.15%
Koh Tuck Lye先生[6]	受控法團權益	7,583,672股H股	6.96%	6.15%
寧波前瞻遠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瞻遠至**」)[7]	實益擁有人	7,541,160股H股	6.92%	6.11%
眾擎(浙江自貿區)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武漢眾擎**」)[7]	受控法團權益	7,541,160股H股	6.92%	6.11%

董事會報告

股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詳情[1]	境內未上市股份／H股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寧波前瞻引擎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瞻引擎**」)[7]	受控法團權益	7,541,160股H股	6.92%	6.11%
馮擎峰先生[7]	受控法團權益	7,541,160股H股	6.92%	6.11%
揚州市汽車及零部件產業投資(香港)有限公司[8]	實益擁有人	5,998,900股H股	5.50%	4.86%
揚州市汽車及零部件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8]	受控法團權益	5,998,900股H股	5.50%	4.86%
揚州市創業投資有限公司[8]	受控法團權益	5,998,900股H股	5.50%	4.86%
揚州市現代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8]	受控法團權益	5,998,900股H股	5.50%	4.86%
揚州市國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8]	受控法團權益	5,998,900股H股	5.50%	4.86%
揚州市財政局[8]	受控法團權益	5,998,900股H股	5.50%	4.86%

附註：

(1)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濤先生是揚州澤蕪和揚州澤盈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濤先生被視為於揚州澤蕪持有的4,885,719股股份和揚州澤盈持有的3,784,20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根據日期為2021年2月1日的一致行動協議，張濤先生、張波先生、王正剛先生、呂濤先生、葉靜女士、郭慧女士及呂湘連女士就其持有本公司的股權而言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濤先生、張波先生、王正剛先生、呂濤先生、葉靜女士、郭慧女士及呂湘連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彼此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揚州澤盈由(i)張濤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16.44%的權益；(ii)范鑫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39.64%的權益；及(iii)其他42名有限合夥人持有43.92%的權益，其中概無合夥人持有超過30%的權益。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揚州澤蕪由(i)張濤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0.55%的權益；及(ii)47名有限合夥人持有99.45%的權益，其中概無有限合夥人持有超過30%的合夥權益。

(6) 金色成長叁為SCIOF III的全資附屬公司，而SCIOF III的普通合夥人為SCIOF III GP。SCIOF III GP由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的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IV GP Limited控制，Silver Unicorn Ventures Limited持有其75%以上的已發行流通股份。Koh Tuck Lye先生為Silver Unicorn Ventures Limited的唯一股東。因此，SCIOF III、SCIOF III GP、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IV GP Limited、Silver Unicorn Ventures Limited及Koh Tuck Lye先生各自被視為於金色成長叁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7) 前瞻遠至的普通合夥人為武漢眾擎，而武漢眾擎最終由馮擎峰先生控制及實益擁有。前瞻遠至的有限合夥權益由前瞻引擎擁有59.94%的股權，而前瞻引擎則由武漢眾擎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管理。因此，武漢眾擎、前瞻引擎及馮擎峰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前瞻遠至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8) 揚州市汽車及零部件產業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為揚州市汽車及零部件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揚州市汽車及零部件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由作為普通合夥人的揚州市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控制。揚州市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為揚州市現代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揚州市現代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為揚州市國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揚州市財政局持有揚州市國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70.78%的股份。因此，揚州市汽車及零部件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揚州市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揚州市現代金融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揚州市國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揚州市財政局各自被視為於揚州市汽車及零部件產業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優先購買權

公司章程及中國之法律均無規定本公司必須按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權。

稅收減免

本公司並不獲悉本公司任何證券持有人因為持有該等證券而獲享任何稅項減免。

董事會報告

退休金計劃

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中國內地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該等僱員薪金的有關部分的某一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並無責任支付超出年度供款範圍的退休福利。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支付時自損益扣除。

股份計劃

本公司現有兩種股份激勵計劃，即本公司採納的僱員股份激勵計劃(「**股份激勵計劃**」)以及及其附屬公司採納的思瑞斯股份計劃(「**思瑞斯股份計劃**」)。股份激勵計劃及思瑞斯股份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所規限，因為該等條款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出任何獎勵。有關該等股份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我們的激勵計劃」一節。

A. 股份激勵計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成立兩個僱員持股平台(即揚州澤蕪及揚州澤盈)，其直接持有合共8,669,922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持有17,339,844股股份)。

1. 目的

股份激勵計劃旨在改善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並激勵管理層、關鍵業務人員及核心技術人員以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及長遠發展。實施股份激勵計劃旨在促進本集團的穩定、持續及快速發展。

2. 激勵對象

股份激勵計劃的參與者(「**參與者**」)將包括本集團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管理層及關鍵僱員(經董事會不時釐定)，其可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獲得獎勵。

激勵股份為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予參與者的獎勵。獎勵激勵股份由揚州澤蕪及揚州澤盈直接持有。獎勵授出後，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相關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參與者成為揚州澤蕪及揚州澤盈的有限合夥人，並間接於激勵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3. 股份來源及數目上限

股份激勵計劃所涉及的股份為本公司以私募方式發行新股以及現有股東轉讓股份予持股平台。股份激勵計劃下可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為8,669,922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持有17,339,844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百分率約為14.05%。

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激勵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前授出及歸屬。激勵對象可獲授權益上限不適用。

4. 股份禁售

獎勵須遵守監管禁售要求及規定的禁售期（自授出日期起至本公司上市後36個月）。於股份激勵計劃的禁售期內，參與者不得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處置或質押其於揚州澤蕪及揚州澤盈的有限合夥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就該權益設立產權負擔。股份激勵計劃的有效期不適用。

5. 購回已授出股份

授予參與者的合夥權益在發生以下情況時可由揚州澤蕪及揚州澤盈的普通合夥人張濤先生購回，包括但不限於：(i)參與者死亡，或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失蹤；(ii)勞動或僱傭關係終止；(iii)參與者涉及刑事活動、受到行政處罰或治安管理處罰；(iv)參與者嚴重失職，對本公司造成重大損害；及(v)在職期間違反本公司的競業禁止或競業限制規定；及(vi)其他損害本公司利益或聲譽，或給本公司造成直接或間接經濟損失的不當行為。

6. 已授予激勵獎勵的詳情

以下為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獲授予激勵股份的股份激勵計劃下的參與者名單：

董事會報告

姓名	於本集團擔任的職位	授予日期	報告期內授予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報告期內歸屬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報告期內失效／沒收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報告期內註銷的激勵股份數目	於2025年1月1日已授予並歸屬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於2025年12月31日已授予並歸屬的激勵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元）
張濤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2020年4月17日／2023年10月1日	–	–	38,060	–	686,829	648,769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1,297,538股股份）	1.05%	–
張波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23年10月1日	–	–	–	–	39,015	39,015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78,030股股份）	0.06%	–
范鑫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21年6月30日	–	–	–	–	1,500,000	1,500,000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3,000,000股股份）	2.43%	–
張寧波先生	監事會主席兼職工代表監事	2020年4月17日	–	–	–	–	124,150	124,150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248,300股股份）	0.20%	–
王正剛先生	副總經理	2020年4月17日	–	–	–	–	524,934	524,934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1,049,868股股份）	0.85%	–
呂濤先生	首席技術官	2023年10月1日	–	–	–	–	5,784	5,784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11,568股股份）	0.01%	–
卜英奇先生	財務負責人	2020年4月17日	–	–	–	–	95,500	120,500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241,000股股份）	0.20%	–
		2025年4月30日	25,000	25,000	–	–				49.34
馬海蓉女士	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2022年7月19日	–	–	–	–	21,010	61,010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122,020股股份）	0.10%	–
		2025年4月30日	40,000	40,000	–	–				49.34
其他五名薪酬最高人士（除董事外）	–	2025年4月30日	100,000	100,000	–	–	–	100,000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200,000股股份）	0.16%	49.34

董事會報告

姓名	於本集團擔任的職位	授予日期	報告期內授予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報告期內歸屬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報告期內失效／沒收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報告期內註銷的激勵股份數目	於2025年1月1日已授予並歸屬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於2025年12月31日已授予並歸屬的激勵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元）
其他主要僱員	–	2020年4月17日–2025年4月30日	–	–	81,960	–	5,454,620	5,545,760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11,091,520股股份）	8.99%	–
			173,100	173,100	–	–				49.34
合計	**–**	**–**	**338,100**	**338,100**	**120,020**	**–**	**8,451,842**	**8,669,922股股份（或於股份分拆完成後17,339,844股股份）**	**14.05%**	**–**

註：

1. 上述各董事及其他僱員於股份激勵計劃下的認購價基於不同批次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23元、人民幣2.62元、人民幣4.85元、人民幣5.78元、人民幣7.85元及人民幣8.51元，以授予時點本公司淨資產並參考上一輪股權激勵價格為定價依據。有關認購價及其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的詳情，請見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4及31。

2. 參與者並非通過股份激勵計劃直接獲得股權，而是通過持股平台的LP份額間接持有對應的激勵股份，因此歸屬期不適用於此類股權激勵計劃。依據股份激勵計劃的計劃條文、《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份上市所在司法管轄區有關鎖定期的規則和規例，自激勵對象取得LP份額之日起，其所持有的激勵股份自授出日期起至本公司上市後36個月不得處置。

3. 股份激勵計劃所涉及股份為本公司內資股，無收市價參考。

4.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概無以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於本報告期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其他僱員為受益人的未歸屬激勵股份。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激勵股份授予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報告期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其他僱員。

董事會報告

B. 思瑞斯股份計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思瑞景成立僱員持股平台，其直接持有上海思瑞斯人民幣750,000元註冊資本。

1. 目的

思瑞斯股份計劃旨在激勵上海思瑞斯的管理層、關鍵業務人員及核心技術人員以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及長遠發展。

2. 激勵對象

參與者將包括上海思瑞斯的管理層及關鍵僱員(經上海思瑞斯執行董事不時釐定)，其可根據思瑞斯股份計劃獲得獎勵。

激勵股份為根據思瑞斯股份計劃授予參與者的獎勵。獎勵激勵股份由思瑞景直接持有。獎勵授出後，根據思瑞斯股份計劃相關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參與者成為思瑞景的有限合夥人，並間接於激勵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股份來源及數目上限

思瑞斯股份計劃所涉及的股份為上海思瑞斯以私募方式發行新股。思瑞斯股份計劃下可授出的激勵股份上限為人民幣750,000元註冊資本，佔上海思瑞斯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百分率約為15%。

思瑞斯股份計劃項下的所有激勵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前授出及歸屬。激勵對象可獲授權益的上限不適用。

4. 激勵股份禁售

自有關協議生效之日起36個月內，激勵對象不得就其持有的股份進行對外轉讓、質押或設定任何權利負擔，但經目標企業執行事務合夥人書面同意的情形除外。思瑞斯股份計劃的有效期不適用。

5. 激勵股份的認購價及釐定基準

思瑞斯股份計劃下認購價為每股人民幣1元，以註冊資本金額為定價依據。認購價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的詳情，請見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4及31。

董事會報告

6. 已授予激勵股份的詳情

以下為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獲授予激勵獎勵的思瑞斯股份計劃下的參與者名單：

姓名	於本集團擔任的職位	授予日期	報告期內授予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報告期內歸屬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報告期內失效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報告期內註銷的激勵股份數目	於2025年1月1日已授予並歸屬的激勵股份數目（股）	於2025年12月31日已授予並歸屬的激勵股份數目	於上海思瑞斯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元）
王正剛先生	副總經理	2023年12月20日	–	–	–	–	100,000	500,000	10%	–
		2025年4月7日	400,000	400,000	–	–	–			6.04
其他主要僱員	–	2023年12月20日	–	–	–	–	500	250,000	5%	–
		2025年4月7日	249,500	249,500	–	–	–			6.04
合計	**–**	**–**	**649,500**	**649,500**	**–**	**–**	**100,500**	**750,000**	**15%**	–

註：

1. 參與者並非通過思瑞斯股份計劃直接獲得股權，而是通過持股平台的LP份額間接持有對應的激勵股份，因此歸屬期不適用於此類股權激勵計劃。依據思瑞斯股份計劃的計劃條文、《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份上市所在司法管轄區有關鎖定期的規則和規例，自激勵對象取得LP份額之日起，其所持有的激勵股份自授出日期起至協議生效後36個月不得處置。

2. 思瑞斯股份計劃所涉及股份為非上市股份，無收市價參考。

3.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概無以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於本報告期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其他僱員為受益人的未歸屬激勵股份。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激勵股份授予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報告期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其他僱員。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高標準企業管治，並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為維持高標準企業管治，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報告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已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交易準則。

公眾持股量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資本承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資本承諾。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3月24日，本公司成功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以每股44.20港元的價格發行16,226,500股股份。

隨著本公司於2026年3月24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所有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已終止確認，並轉換為普通股。每股優先股於轉換日的公允價值即為全球發售的發售價。

於緊接上市前，本公司進行股份拆細，據此，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拆細為兩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股份。

董事經審慎周詳考慮後確認，本集團的財務或業務狀況或前景自2025年12月31日起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除上文及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9所披露者外，自2025年12月31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發生對獨立核數師報告所示的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獨立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並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在即將召開的本公司年度股東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可重新任命。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核數師並無變更。

承董事會命
張濤
董事長

香港，2026年4月28日

監事會報告

2025年，監事會根據相關法規規定，本着對全體股東負責的精神，認真履行了監督的職責，確保股東會決議的貫徹落實，維護了股東的合法權益，完成了章程和股東會賦予的任務，對本公司規範運作和持續發展發揮了良好的作用。

一、 報告期內監事會的會議情況

序號	日期	屆次	出席人數	討論事項及審議議案
1	2025年4月2日	第四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	3	1.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議案》 2.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方案的議案》 3.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發行H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及投向計劃的議案》 4. 審議通過《關於首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前滾存未分配利潤分配的議案》 5. 審議通過《關於制定<江蘇澤景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草案）>的議案》

監事會報告

序號	日期	屆次	出席人數	討論事項及審議議案
2	2025年 9月3日	第四屆監事會 第六次會議	3	1. 審議通過《關於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2. 審議通過《關於2024年度財務決算和2025年度財務預算的報告的議案》 3. 審議通過《關於2025年度公司監事薪酬方案的議案》 4.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2024年度財務數據審計情況及續聘2025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5.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監事會報告

二、 報告期內監事會的工作情況

在報告期內，監事會忠實履行了監督職能，對本公司的財務、董事會執行股東會決議的情況、管理層的經營決策、本公司的依法運作、本公司的內控合規情況等進行了認真監督，監事會認為：

1、 本公司在2025年度的經營活動中不存在違反《公司法》、國家法律法規、章程及內部制度的行為。

2、 股東會和董事會嚴格依照《公司法》、國家法律法規、章程及內部制度行使職權，會議的召集、召開、表決和決議等程序合法合規且達標。各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盡職盡責，嚴格執行股東會和董事會決議，正確行使職權，勤勉盡責，未發現違反法律、法規和章程及內部制度或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3、 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該報告認為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真實、公允地反映本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

監事會對本公司的前景充滿信心，同時將一如既往地對本公司運作實施有效監督，忠實、勤勉地履行職責，維護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為公司的發展而不懈努力。

監事會主席
張寧波

香港，2026年4月28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策略、業務模式及文化

本公司致力確保其事務以高標準進行。這反映了本公司的信念：為達致長遠目標，必須秉持廉潔、透明及問責的態度行事。本公司不斷完善管治架構，加強商業道德建設，並提升全面風險管理，從而為支持本公司的高質量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企業管治乃董事會指示本公司管理層執行事務以確保實現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於維持及發展穩健的企業管治實踐，旨在確保：

- 為股東帶來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的利益；
- 了解並妥善管理整體業務風險；及
- 提供高質量的產品與服務，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原則及適用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由富有經驗及才能的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的運作，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有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有關董事會架構符合良好的公司管治原則並有助於董事會保持其獨立性。

董事將於各財政年度審核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以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將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採用「不遵守就解釋」原則。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以規範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以及標準守則所述的其他事宜。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報日期期間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

職責

本公司明確劃分股東會、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監事會的職責。

股東會是本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董事會對股東會負責。

董事會負責且行使業務管理及運營的一般權力，包括釐定本公司的業務策略及投資計劃、實施於股東會通過的決議案，以及行使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董事會亦承擔根據公司章程及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上市規則》）行使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在發揮科學戰略決策功能時能代表公司長遠利益和股東及相關者的利益，在控制企業資源、參加經營管理時能受到有效的監督和評價，在對高級管理層適度授權時能有效激勵和約束高級管理層人員。本公司設有一名總經理及兩名副總經理，主要對董事會承擔責任，並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營運。董事會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核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有明確的分工。

董事會已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限及職責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為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為「**董事會委員會**」)。董事會已根據董事會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將相關職責授予該等委員會。

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履職情況，以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內部控制及風險狀況。在董事會領導下，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決議並負責本公司的日常業務與管理，向董事會報告，並按照監事會的要求向監事會報告。

所有董事已忠實地履行職責，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並始終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所產生的責任安排了適當的保險保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如下：

姓名	職位	委任日期	角色及職責
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2018年2月	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企業業務計劃、戰略及重大決策
張波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7年11月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計劃與戰略及重大決策
范鑫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21年10月	負責整體企業管治、業務營運及HUD業務的管理
非執行董事			
胡濱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19年1月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參與制定整體企業業務計劃
由天宇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23年12月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參與制定整體企業業務計劃
鄭詩贏女士	非執行董事	2024年7月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參與制定整體企業業務計劃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孟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4月	負責就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孫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4月	負責就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白劍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4月	負責就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各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董事會始終滿足《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要求。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當中規定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執行董事張濤先生與張波先生為兄弟。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包括最高行政人員）之間有任何私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有效和高效運作向董事會提供了廣泛的寶貴商業經驗、知識及專長。獨立非執行董事受邀於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就企業管治守則要求董事向發行人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的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及其所涉身份和時間的守則條文而言，董事已同意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其承擔。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架構，以確保架構有助於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盡量提高其運營效率。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無變動。

各董事確認，彼(i)已於2025年4月22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上市規則》項下彼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所適用的《上市規則》規定，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資料的可能後果。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一人兼任，以加強各自的獨立性及問責制。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張濤先生一直擔任董事長，而范鑫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負責整體企業管治、業務營運及HUD業務的管理。因此，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之間的職責分工已明確確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的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評估指引，本公司已取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本公司已建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該機制包括（其中包括）：(i)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於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上自由、公開及坦誠地表達其意見；(ii)全體董事均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iii)董事可及時取得充分資料及獲得公司秘書和管理層之支持，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及(iv)董事會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及獨立性），以確保董事會維持獨立判斷。董事會已檢討上述機制於報告期內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並認為該機制已獲妥善實施，且於報告期內一直有效。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挑選董事會候選人時，力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背景、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最終的委任決策將根據入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而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目前由三名女性董事及六名男性董事組成。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質量保證與控制、財務與會計以及企業管治，再加上與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相關的行業經驗。彼等已取得經濟學、會計學、工商管理及工程等不同專業的學位。這種多元化的學術背景令董事會能夠應對多個角度的挑戰及機遇，培養創新的解決方案及全面的戰略。我們有三名具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此外，董事會擁有多元化的年齡及性別代表。經考慮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多元化，並挑選可提名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將不時監察及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並於必要時作出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有關修訂建議，以供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向女性員工提供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從而在管理層和更廣泛員工隊伍中形成未來董事儲備。

目前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充分多元化，日後將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情況，以確保其獲貫徹落實並監督其持續有效性，我們將於企業管治報告披露相同內容，包括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設定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及有關按年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展情況。

員工多元化

本公司致力於通過計及有關企業管治架構的多項因素，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促進本公司多元化。本公司亦力求通過計及多項因素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及勞動力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職業經驗。於報告期內，我們僱用了457名全職僱員，其中313名為男性及144名為女性。於2025年12月31日，女性員工（不包括高級管理層）佔比約為31.71%，高級管理層中，女性成員佔比約為16.67%。本公司將持續不時監測及評估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及時了解監管方面的發展和變化，以便有效地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和相關。

每名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已接受了正式的、全面的和有針對性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對本公司的業務和運作有適當的了解，並全面知悉董事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

董事應參加適當持續的專業發展，以發展和更新他們的知識和技能。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由內部人員主持的簡報會，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均已參加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對應責任的培訓課程。此外，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包括法律及監管更新的相關閱讀資料，以供彼等參考及學習。董事於報告期內所接受有關董事職責及監管和業務發展的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的性質
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	A & B
張波先生	A & B
范鑫先生	A & B
非執行董事	
胡濱先生	A & B
由天宇先生	A & B
鄭詩贏女士	A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孟瑛女士	A & B
孫暉女士	A & B
白劍教授	A & B

附註：

A: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座談會、會議和研討會

B: 閱讀相關新聞提示、報紙、期刊、雜誌和相關出版物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2.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根據公司章程第99條，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更換，每屆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董事任期從委任日期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者董事在任期內辭職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的，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流程載列於公司章程。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查董事會組成，並就董事的委任、再委任及連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大約每季舉行一次。董事會應由董事長召開，並須向全體董事及監事發出十四(14)天之書面通知。董事會應當訂有安排，以確保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董事會應當對會議所議事項的決定作成會議記錄，出席會議的董事應當在會議記錄上簽名。董事應當對董事會的決議承擔責任，股東有權查閱董事會決議。

股東會分為年度股東會和臨時股東會。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年度股東會每年召開一次，應當於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的6個月內舉行。召集人將在年度股東會召開前21個工作日將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和審議及批准事項書面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會將於會議召開15日前書面通知各股東。

於董事會會議期間，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時向各位董事提供公司的業務活動和發展的資料。執行董事亦經常與非執行董事交流，以聽取彼等對本公司業務發展和經營等事宜的意見。如任何董事在董事會將予以考慮的任何議案中存在利益衝突，則該董事必須放棄對該項議案的投票。

應屆年度股東會通告將適時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載。

企業管治報告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已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並無舉行任何股東會，各董事出席上述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會
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	1/1	–
張波先生	1/1	–
范鑫先生	1/1	–
非執行董事		
胡濱先生	1/1	–
由天宇先生	1/1	–
鄭詩贏女士	1/1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孟瑛女士	1/1	–
孫暉女士	1/1	–
白劍教授	1/1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載列的職能。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董事會確認其已：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c) 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就有關事項向董事會報告；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以明確其權限及職責。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股東要求供其查閱。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至3.2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胡濱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孟瑛女士及孫暉女士。孫暉女士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本公司財務狀況、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就財務資料的真實性、完整性和準確性作出判斷、檢查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執行和效果、監督審核過程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查閱。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審計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並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並確認已遵從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及已作出充分披露。審計委員會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財務報告及核數師的委任，包括甄選核數師及評估其獨立性及資格，以及確保董事與核數師之間的有效溝通。董事會並無違背審計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核數師所提出的任何推薦建議。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各審計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孫暉女士*(主席)*	2/2
楊孟瑛女士	2/2
胡濱先生	2/2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張濤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暉女士及白劍教授。張濤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多元化(包括技能、知識、經驗、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服務任期)，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基於業務活動、資產規模及股權架構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人士，並作出挑選或就挑選獲提名的人士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i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規管董事會多元化的相關守則條文。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多元化情況(包括性別平衡)，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有關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段。

在監督董事會開展年度審閱並評估其組成和成效時，提名委員會考慮在各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上文所述者)多元化的裨益，以令董事會在才能、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方面維持適當比重及平衡。須考慮的因素包括性別、年齡、文化、觀點、教育背景及經驗。

向董事會推薦委任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根據客觀標准考慮候選人的長處，並適當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以及上述因素。提名委員會的推薦隨後將提交給董事會供其作出決定。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該政策載列有關提名及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甄選準則及程序以及董事會的繼任計劃考量，旨在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知識和多元化的觀點方面能夠取得平衡，以符合本公司業務的要求。

董事提名政策載有評估建議候選人的合適性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品格和誠信的聲譽；(ii)符合中國《公司法》及《上市規則》規定的任職條件；(iii)其能投放於董事會職責的可投入時間和相關利益；(iv)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期；及(v)候選人可以向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將要遵循的基本原則，以確保董事會具有適當均衡的所需技能、經驗以及視角之多樣性，以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於適當時候，提名委員會應至少每年檢討本政策及可衡量目標，以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有效運作。

提名程序

本公司亦採納提名選舉董事程序。該政策訂有選拔及績效評估的標準與程序，為董事會提供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指引。董事會認為，清晰的選拔流程便於企業管治，可確保董事會的連續性，維持董事會的領導地位，提高董事會效率及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可提名董事候選人。評估推薦候選人是否合適及彼等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時，提名委員會可參考誠信度、專業資質及技能、在相關領域的成就及經驗、承諾及相關貢獻等若干選拔標準。提名委員會須就委任合適的董事候選人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並提供相關建議，供董事會決策及制定換屆計劃。董事會須承擔董事選拔及委任的最終責任。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已在相關會議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多元化。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在多元化觀點方面保持適當平衡，因此目前暫無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設定任何可衡量目標。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張濤先生*(主席)*	1/1
孫暉女士	1/1
白劍教授	1/1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張濤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孟瑛女士及孫暉女士。楊孟瑛女士擔任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負責為本公司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制定薪酬待遇，並就該等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並為彼等進行表現評估及(iv)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參與決定其自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定期監測我們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以確保其薪酬及補償處於適當水平。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在相關會議上檢討及釐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評估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和本公司其他相關事項。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楊孟瑛女士*（主席）*	1/1
孫暉女士	1/1
張濤先生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其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的薪酬範圍劃分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9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4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1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要求披露的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8及9。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須負責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本年報日期對本集團事務以及本集團業績及現金流量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財務報表。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使董事會對提呈予其審批的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本公司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董事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外聘核數師關於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81至85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監事會

於本年報日期，監事會由下列三位監事組成：

監事姓名	職位	委任日期	角色及職責
張寧波先生	監事會主席兼職工代表監事	2015年5月	根據章程以及相關法律法規履行監事的職責
肖江玉女士	監事	2022年9月	根據章程以及相關法律法規履行監事的職責
單超先生	監事	2024年11月	根據章程以及相關法律法規履行監事的職責

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的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遵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事職責，維護股東及本公司的利益。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責任並檢討其有效性。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戰略目標，本公司所願承擔的風險的性質與程度，並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公司致力於建立並維護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包括其認為適合其業務運營的政策和程序，並不斷改進該等系統。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審查本公司的財務和業務風險管理，並討論管理層評估和管理本公司對該等風險的敞口所使用的流程以及監測及控制該等風險敞口所使用的措施。該審查於每次審計委員會會議正式進行，其中包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年度審核。

我們已指定本公司負責人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表現。此外，我們亦已採納一系列規管僱員行為的內部規則、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我們致力於不斷改進該等規則、政策及程序。該等規則、政策及程序涵蓋了我們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例如人力資源、信息技術及財務報告。

風險管理

我們已制定並實施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和解決我們運營相關的潛在風險，包括運營風險、財務風險及法律風險等。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載列識別、分析、分類、降低及監控風險的程序。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亦列明我們運營中所識別風險的分類。

本公司結合自身業務特點識別了關鍵風險因素，並針對性的採取風險管控措施，包括：從意識上重視風險管理，貫徹風險預控的理念；從技術上提升對風險的識別，全面收集風險信息；從責任上做好對風險防控的方案設計，明確各類風險的防控部門；從人員上提升管理隊伍的素質和能力，以提高風險控制水平。

在進行風險評估時，本公司綜合運用定性與定量相結合的方法，對於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對目標實現的影響程度進行分析，並最終將風險按照其重要程度進行排序。

企業管治報告

建立內部控制系統

董事會承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責任，並對其有效性進行檢討。該系統旨在管理風險而非消除無法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對重大誤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董事會對評估與釐定實現本公司的戰略目標所承擔風險的性質及程度、設立並維持恰當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負全責。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彼等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情況。董事會將每年檢討過去一年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之執行情況及有效性。經於年內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董事會認為其對本公司而言屬有效及充分。本公司現正設立內部審計職能部門，進一步強化風險評估及內部控制管理流程。

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點及用於審查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及糾正缺陷的程序

以下為本公司實施的內部控制政策、措施及程序概要：

- 董事會已委派由孫暉女士擔任主席的審計委員會負責持續審查和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和內部控制系統，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D.2每年審查該等系統的有效性。審查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運營及合規控制）。審計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協助董事會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報告流程；(ii)審閱審計範圍及委任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及(iii)監管內部調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就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當行為提問。

- 本公司已採納多種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風險管理、關連交易及信息披露各方面的《上市規則》。

- 本公司已針對營運中出現的利益衝突採取多種措施，令我們可識別、監察及審核具有潛在利益衝突的交易並採取相應行動。

企業管治報告

- 本公司已提供並將繼續定期向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及員工提供反腐敗及反賄賂合規培訓以加強彼等的知識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於員工手冊中納入針對違規行為的相關政策。

- 本公司已聘用長江證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其合規顧問，向其董事及管理團隊提供有關《上市規則》相關事宜的建議，直至上市後第一個財政年度結束。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將確保資金用途符合招股章程所披露內容，並及時就有關監管部門的要求提供支持和建議。

- 本公司亦將就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定期諮詢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以提高合規意識並使本公司了解相關監管發展。

- 在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下，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維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從而確保(其中包括)(i)已設計和制定適當的政策和控制程序，以保障本公司資產免於不當使用或處置；(ii)堅持並遵守相關法律、規則及條例；及(iii)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和監管報告要求保持可靠的財務和會計記錄。於報告期內，管理層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開展的主要工作包括以下內容：

  - 各主要營運單位或部門負責日常風險管理活動，包括識別可影響本公司業績的主要風險；根據其可能的影響和發生的可能性評估和評價已識別的風險；制定和實施措施、控制及應對方案，以管理和減少此類風險；

  - 管理層持續監控和審查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系統狀態；

  - 管理層定期跟進及檢討針對已識別重大風險制定的措施、控制及應對計劃的執行情況，以確保充分關注、監控及應對已識別的所有重大風險；

  - 管理層定期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識別程序及控制方面的缺陷，並制定和實施糾正措施以解決相關缺陷；及

  - 管理層確保實施適當的程序和措施，如保護資產不被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控制資本支出、維持適當的會計記錄以及確保用於業務和出版物的財務資料的可靠性等。

企業管治報告

處理和發佈內幕信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

經董事會批准，並根據國內外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以及本公司的實際情況，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政策，以確定信息披露的職責分工、內幕信息的處理和發佈程序以及需要披露的其他信息。根據該制度，本公司必須在知悉任何內幕信息或可能建立虛假市場的情況下，在合理可行的範圍內盡快向公眾作出披露。

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嚴格按照國內外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及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政策的要求，如實、準確、合法且及時地對信息進行了披露，並無作出任何虛假陳述、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以確保投資者能夠公平、及時、有效地接收所披露的信息。

反腐敗及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反腐敗及舉報政策，以便僱員及其他持份者以保密方式就財務匯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存在的失當行為提出疑慮。審計委員會定期檢討該等政策，並確保已落實適當安排對該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成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未發現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董事會於上述期間已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進行年度檢討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有效及充分，本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系統，實現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檢討乃經本公司管理層討論，並由審計委員會評估。

股息政策

日後董事會在計及各項因素（包括我們的未來盈利及現金流入、未來的資金用途計劃、我們業務的長期發展以及其他法律及監管限制）後可能會宣派股息。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日後任何股息的支付及數額亦將取決於能否從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中國法律規定，僅可從根據中國會計原則釐定的可供分派利潤中派付股息。中國法律亦要求中國境內設立的公司至少劃撥其稅後利潤的10%（如有），以為法定儲備提供資金，直至該等儲備的總額達致其註冊資本的50%，該等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進行分派。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提供審計服務的酬金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核數師並無向本公司提供任何非審計服務。

聯席公司秘書

馬海蓉女士自2025年4月起擔任董事會秘書兼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企業管治、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及其他董事會相關事宜。有關其履歷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高級管理層」一節。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聘請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服務部高級經理呂穎一先生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馬女士。呂先生負責就公司管治事務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確保遵守董事會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馬女士亦已獲指定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士，將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及行政事務與呂先生協作及溝通。

由於本公司已於2026年3月24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故於報告期間內，《上市規則》第3.29條所載有關公司秘書須接受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的規定，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強了解本公司業務、表現及策略極為重要。本公司亦深知及時及不經篩選地披露資料的重要性，此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年度股東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董事長及本公司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年度股東會解答股東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雙向關係及溝通，並設有本公司網站www.zjautomotive.com，以刊登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管理層定期檢討股東溝通渠道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並基於以上溝通政策的實施確認其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會上就各項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臨時股東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公司章程第51條，本公司須於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召開臨時股東會。然而，根據公司章程第52條，在股東會批准的決議公告前，召集開會的股東所持本公司股份的例不得低於10%。

根據公司章程第56條，於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單獨或者合計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股東會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臨時提案應當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2)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惟該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或公司章程，或不屬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召集人將在年度股東會召開至少21日前及臨時股東會召開至少15日前以書面會議通知方式通知各股東。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聯絡方式

股東如擬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或向股東會提出提案，可透過以下方式提出查詢：

(i) 郵寄至本公司的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江蘇省揚州市儀徵市汽車工業園天越路3號汽車電子產業園1棟），或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8室）；或

(ii) 電郵至ir@zjautomotive.com。

更改章程文件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章程文件並無任何修訂。若本公司擬修改公司章程，則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的公司章程須經股東於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在股東會通過有關特別決議案之前，現行公司章程繼續有效。

公司章程的最新全文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江蘇澤景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第86至165頁所載江蘇澤景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在內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根據該等準則,我們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於審計中是如何處理的描述亦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隨附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就銷售車載HUD解決方案確認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來自銷售車載HUD解決方案的收入人民幣621,570,000元，佔貴集團總收入的93.24%。銷售車載HUD解決方案的收入於貴集團將汽車零部件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銷售車載HUD解決方案的收入構成貴集團財務表現的重要組成部分，是一項關鍵表現指標。因此，我們將車載HUD解決方案的收入確認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有關銷售車載HUD解決方案的收入確認的披露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附註5。	我們就銷售車載HUD解決方案確認收入所執行的程序包括： 1. 了解、評估設計，並測試針對收入確認流程控制的運作有效性； 2.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的收入確認政策，審閱主要合約的關鍵條款，並評估其收入確認方法的適當性； 3. 抽樣檢查銷售結算單、合約及其他證明文件，對車載HUD解決方案的銷售進行細節測試； 4. 執行分析性審閱程序，分析年內收入及毛利率，並識別異常波動； 5. 與主要客戶就銷售收入金額及應收款項進行確認程序； 6. 執行收入截止測試，通過延長測試期間以增加審計不可預測性，檢查收入是否於適當期間入賬； 7.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收入確認的披露。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乃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之情況有重大抵觸，或在其他方面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進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則須報告該事實。我們毋須就此作出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須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就集團審計而言所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何兆烽(執業證書編號：P04202)。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4月2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666,600**	577,620
銷售成本		**(509,383)**	(419,749)
毛利		**157,217**	157,8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796**	11,073
銷售及營銷開支		**(28,218)**	(24,014)
行政開支		**(121,169)**	(80,334)
研發開支		**(67,730)**	(62,085)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56)**	(147)
其他開支		**(2,354)**	(7,694)
財務成本	7	**(3,620)**	(3,234)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公允價值虧損前虧損		**(57,234)**	(8,564)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公允價值虧損		**(609,374)**	(127,992)
税前虧損	6	**(666,608)**	(136,556)
所得税開支	10	**(2,388)**	(1,295)
年內虧損		**(668,996)**	(137,851)
以下應佔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676,404)**	(143,274)
非控股權益		**7,408**	5,423
		(668,996)	(137,85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2.62)**	(2.80)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668,996)**	(137,85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在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税項)	**(119)**	169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7**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669,108)**	(137,682)
以下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76,544)**	(143,153)
非控股權益	**7,436**	5,471
	(669,108)	(137,682)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18,081**	65,450
使用權資產	14(a)	**22,911**	10,886
無形資產	15	**19,550**	19,491
其他非流動資產		**665**	20
合約資產	17	**5,931**	4,4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12,660**	–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9,798**	100,268
流動資產			
存貨	16	**87,481**	89,3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	**290,520**	295,697
合約資產	17	**6,709**	1,96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	**14,577**	12,4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88,067**	45,086
受限制現金	20	**1,132**	9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26,581**	230,435
流動資產總值		**615,067**	675,86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1	**136,094**	127,9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2	**80,960**	52,537
合約負債	23	**13,757**	5,68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4	**126,141**	89,104
租賃負債	14(b)	**5,603**	3,217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25	**1,970,301**	1,360,927
保修撥備	27	**1,333**	1,155
應納稅款		**289**	1,295
流動負債總額		**2,334,478**	1,641,829
流動負債淨額		**(1,719,411)**	(965,96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39,613)**	(865,693)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4	**–**	23,000
租賃負債	14(b)	**17,941**	8,697
遞延收入	28	**1,529**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470**	31,697
負債淨額		**(1,559,083)**	(897,390)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9	**53,584**	53,584
儲備	30	**(1,634,616)**	(962,037)
		(1,581,032)	(908,453)
非控股權益		**21,949**	11,063
虧絀總額		**(1,559,083)**	(897,390)

張濤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范鑫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股份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外幣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累計虧絀*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虧絀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53,584**	**638,718**	**(884,784)**	**56,078**	**(226)**	**–**	**(771,823)**	**(908,453)**	**11,063**	**(897,390)**
年內虧損	**–**	**–**	**–**	**–**	**–**	**–**	**(676,404)**	**(676,404)**	**7,408**	**(668,99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147)**	**–**	**–**	**(147)**	**28**	**(119)**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	**–**	**–**	**–**	**–**	**7**	**–**	**7**	**–**	**7**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147)**	**7**	**(676,404)**	**(676,544)**	**7,436**	**(669,108)**
股東注資	**–**	**–**	**–**	**–**	**–**	**–**	**–**	**–**	**2,220**	**2,220**
股份支付	**–**	**–**	**–**	**3,965**	**–**	**–**	**–**	**3,965**	**1,230**	**5,195**
於2025年12月31日	**53,584**	**638,718**	**(884,784)**	**60,043**	**(373)**	**7**	**(1,448,227)**	**(1,581,032)**	**21,949**	**(1,559,083)**
於2024年1月1日	50,990	521,369	(646,131)	54,043	(347)		(628,549)	(648,625)	4,899	(643,726)
年內虧損	–	–	–	–	–		(143,274)	(143,274)	5,423	(137,85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121		–	121	48	16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121		(143,274)	(143,153)	5,471	(137,682)
股東注資	2,594	117,349	–	–	–		–	119,943	–	119,943
確認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	–	(238,653)	–	–		–	(238,653)	–	(238,653)
股份支付	–	–	–	2,035	–		–	2,035	693	2,728
於2024年12月31日	53,584	638,718	(884,784)	56,078	(226)		(771,823)	(908,453)	11,063	(897,390)

* 儲備賬目包括於綜合報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634,616,000)元(2024年：人民幣(962,037,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税前虧損		**(666,608)**	(136,556)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7	**3,620**	3,234
銀行利息收入	5	**(395)**	(364)
結構化存款的投資收入	5	**(1,282)**	(6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	**216**	5,053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	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19,629**	23,4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5,188**	3,866
無形資產攤銷	15	**5,363**	4,146
存貨減值虧損		**2,210**	1,988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	6	**156**	1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5	**(660)**	–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25	**609,374**	127,992
股份支付開支	6	**5,195**	2,728
匯兑差額影響淨額	5	**72**	(3)
存貨增加		**(381)**	(13,12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4,463)**	(17,49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5,902)**	5,46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623**	(1,164)
受限制現金增加		**(187)**	(94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5,188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8,181**	22,9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增加／（減少）		**7,766**	(2,328)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8,076**	(4,824)
保修撥備增加		**178**	56
遞延收入增加		**1,529**	–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1,502)**	28,880
已收利息		**395**	364
已付所得税		**(3,394)**	(55)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4,501)**	29,18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0,557)**	(12,214)
購買無形資產		**(7,395)**	(9,482)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90,618)**	(84,351)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到期所得款項		**236,920**	50,08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11,650)**	(55,96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股東注資所得款項淨額		**–**	119,943
非控股股東注資		**2,220**	–
新增計息銀行貸款		**103,051**	138,520
償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70,000)**	(58,220)
租賃付款		**(6,394)**	(4,322)
已付利息		**(2,794)**	(2,687)
上市支出付款		**(3,707)**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2,376**	193,2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03,775)**	166,46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435**	63,971
匯兑差額影響淨額		**(79)**	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581**	230,4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	**127,713**	231,380
減：受限制現金	20	**1,132**	945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列示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581**	230,435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資料

江蘇澤景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5月29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根據《中國公司法》註冊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6年3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中國江蘇省揚州市儀徵市汽車工業園天越路3號汽車電子產業園1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車載抬頭顯示系統(「**HUD**」)解決方案、測試解決方案及其他創新業務解決方案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一組控股股東,包括張濤先生、張波先生、呂濤先生、王正剛先生、郭慧女士、葉靜女士、呂湘連女士、揚州澤盈及揚州澤蕪。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和日期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主要活動
澤景(西安)汽車電子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5月13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汽車零部件研發
澤景(重慶)汽車電子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9月30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汽車零部件銷售
吉林澤景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9月29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51%	–	汽車零部件銷售
澤景(寧波)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4年8月22日	人民幣125,000,000元	100%	–	汽車零部件銷售
上海思瑞斯檢測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10月20日	人民幣5,000,000元	85%	–	測試解決方案的製造、研究及銷售
NEOVISION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2025年3月25日	1港元	100%	–	汽車零部件銷售
GIRAFFEVISION PTE. LTD.	新加坡 2025年4月28日	10,000新加坡元	100%	–	汽車零部件銷售
GIRAFFEVISION KFT	匈牙利 2025年8月28日	5,000,000匈牙利福林	–	100%	汽車零部件製造及銷售
Giraffe Vision Corporation	日本 2025年11月20日	5,000,000日圓	–	100%	汽車零部件銷售

* 該等實體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上表所列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對本年度業績有重大影響,或佔本集團淨資產的重大部分。董事認為,若披露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則所載資料將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已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股份之贖回負債以及若干金融工具除外。除另有説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且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持續經營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分別錄得人民幣1,719,411,000元及人民幣1,559,083,000元的淨流動負債及淨負債,但綜合財務報表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淨流動負債及淨負債主要來自於2025年12月31日的權益股份贖回負債人民幣1,970,301,000元。根據本公司與(其中包括)本公司當時股東訂立的補充協議,贖回功能已於首次就全球發售向聯交所遞交上市申請前停止生效,並僅可於以下情況行使:

(i) 本公司的上市申請未獲接納或自願撤回;

(ii) 上市申請未能通過中國證監會的備案,或未能通過聯交所的審核、批准或登記;

(iii) 聯席保薦人撤回保薦,導致上市申請終止;

(iv) 建議撤回上市申請,導致上市申請終止;

(v) 上市未於2027年12月31日前進行;或

(vi) 上市未於聯交所批准上市後24個月內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續)

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的營運及融資計劃，本公司董事相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足以應付本集團的現金需求，為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後至少未來十二個月的計劃營運、資本開支及其他責任提供資金。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中預期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被投資方而享有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能夠通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當前有能力指示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而言，多數投票權即推定為控制權。若本公司擁有被投資方的不足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本集團會於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時考慮所有有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a) 與被投資方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作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以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赤字餘額。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在合併時悉數抵銷。

如果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控制的三項元素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如果一家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而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有關變動列賬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因此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損。本集團應佔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部分，按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使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兑換性。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其他準則或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兑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兑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不可兑換貨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及本集團實體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兑換，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尚未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和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如適用)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並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3]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貨幣*[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1]

1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章節已被納入而變動有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就損益表內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持續經營業務,並呈列兩項新界定小計。其亦規定於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組合(合併及分類)和位置提出更嚴格的要求。若干早前已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規定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並更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由於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有輕微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須追溯應用,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訂規定並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採用簡化版披露要求，同時仍遵循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關於確認、計量及呈列的要求。慾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該實體必須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定義的附屬公司，且並無公共受託責任，以及須擁有一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控股公司)。允許提早應用。本公司為一間上市公司，故並不符合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的資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在考慮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以編製其特定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修訂)釐清了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允許在符合特定條件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前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釐清了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性。此外，該等修訂釐清了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的分類要求。該等修訂亦包括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首次應用日期調整期初留存利潤(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無需重列過往期間數據，且僅可在不使用事後見解的情況下重列。允許提前同時應用所有該等修訂，或僅提前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釐清了適用範圍內合約的「自用」要求的應用，並修訂了適用範圍內合約在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指定為對沖項目的要求。該等修訂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例外情況相關的修訂須追溯應用。無需重列過往期間數據，且僅可在不使用事後見解的情況下重列。與對沖會計相關的修訂須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中予以前瞻性應用。允許提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須同時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解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在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關於資產出售或注資方面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當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應全額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對於涉及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在無關聯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範圍內，方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須前瞻性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刪除先前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的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現已可供採納。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貨幣規定，須按期末匯率將非惡性通貨膨脹功能貨幣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該等修訂亦規定，若實體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均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貨幣，則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第34段，對功能貨幣屬非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貨幣之境外業務比較數字採用一般價格指數進行重列。該等修訂引入若干額外披露要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列出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以及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的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旨在簡化或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中使用的概念及術語保持一致。此外，該等修訂釐清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未必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提述段落的所有要求，亦不增加額外要求。允許提前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釐清,當承租人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解除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並未論述承租人如何區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定義的租賃修改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解除租賃負債。此外,該等修訂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混淆。允許提前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事實代理人行事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之一例,這消除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要求的不一致性。允許提前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該等修訂因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而將《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的「成本法」一詞替換為「按成本」。允許提前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以公允價值計量若干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轉讓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資產或負債最具優勢市場進行。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以最高及最佳用途使用該資產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以盡量增加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其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價值等級分類：

第1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 — 基於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第3級 — 基於不可觀察到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通過於各報告期間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層級間的轉移。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合約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確定，除非該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則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確定可收回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成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費用類別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間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如果出現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方會撥回該資產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惟所撥回金額不可超過過往年度在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確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關聯方

如果符合下列一項，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a) 有關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而該人士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或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續)

(b) 該方為實體,且符合以下任何條件:

(i) 有關方為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之實體: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為該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相同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並且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v) 該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相關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一;及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令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及將資產運往擬定用途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如果符合確認標準，主要檢查開支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如果須不時更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則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按各自的可使用年期折舊。

折舊乃按直線法於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就此目的使用的主要年利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限及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
汽車	19%至31.67%
電子及辦公設備	19%至31.67%
機械及其他	9.5%至31.67%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的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分配，且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至少須在報告期間末對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審閱，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始確認之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資產終止確認年度於損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並不計算折舊。在建工程於竣工且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期或無限期。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每當出現無形資產可能減值的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報告期間末進行審閱。

無形資產按以下有用經濟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軟件	3至10年

研發開支

產生的所有研究成本均自損益表中扣除。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生效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對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及確認具有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其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折舊,具體如下:

樓宇	3至10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讓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期權的行使,則按照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定額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激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將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地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的購買期權之行使價及(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租賃終止權)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並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中所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並因支付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如果租期出現修訂及變動、租賃付款變動(例如指數或利率的變動導致對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更,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會重新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期權的租賃)。其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應用於被視為具有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租賃。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以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份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始以公允價值加(倘若為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包含重大融資成份或本集團就此運用可行權宜方法之貿易應收賬款,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釐定之交易價格,遵照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計量。

倘金融資產須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該金融資產需要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現金流量。具有並非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論其業務模式為何。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因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因前述兩者而產生。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之金融資產乃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在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並非按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始確認及計量(續)

購買或出售須在市場規例或慣例通常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予以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時，則會在損益表內確認收益及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餘下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剔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遞」安排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遞安排，則評估有否保留該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程度。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繼續按本集團之持續參與程度確認所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會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對已轉讓資產擔保的方式作出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對價金額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差額計量，並按原實際利率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構成合約條款組成部分的其他信用增級工具所得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敞口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就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撥備(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敞口而言，須於風險剩餘年期內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於何時發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並考慮合理及有理據且無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如果合約付款逾期90天，本集團視金融資產為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亦可能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級工具前，於有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不太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時視金融資產為違約。

當概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撇銷。

根據一般方法，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予以減值並按下列階段進行分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則採用下述簡化方法計量。

第一階段 — 就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二階段 — 就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但非購入或原本已發生信貸減值)及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簡化方法

就並無包含重大融資成份或本集團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設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與借款、應付款項或指定為有效套期的套期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計息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影響不重大則除外,而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的任何貼現或溢價及為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僅於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標準的情況下方於初始確認日期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惟本集團本身的信貸風險導致的收益或虧損除外,該等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且其後並無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淨收益或虧損並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所扣除的任何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貸款人提供而絕大部分條款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修改，則有關交換或修改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會於損益表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確定，而就在製品與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原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經常性開支。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完工及出售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確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且可隨時轉換成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通存款，該等存款所面臨的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持有。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上文所界定的短期存款，扣減須按要求償還且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或缺部分的銀行透支。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則確認撥備，惟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須用作履行責任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間末之現值。貼現現值隨時間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

本集團在保修期內就銷售HUD解決方案及測試解決方案提供保證。經計及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報告期末就履行現時責任所需對價作出的最佳估計。保修相關成本每年修訂。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損益以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可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按預計可自稅務部門收回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間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異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始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同時並不產生同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異；及
- 對於與投資附屬公司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異，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異的時間，則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差異。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倘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則遞延稅項資產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與可扣減暫時差異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同時並不產生同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異；及
- 對於與投資附屬公司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異，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異於可預見將來可能撥回且有可用以抵銷暫時差異的應課稅利潤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末審閱，並扣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致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水平。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將於各報告期間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致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間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變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於及僅當本集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部門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並有意於預期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以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方會抵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能合理肯定可收到有關補助並符合其所有附帶條件之情況下，按公允價值確認。倘有關補助乃與開支項目有關，則補助金額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出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涉及一項資產，其公允價值將計入遞延收益賬目，並於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每年等額轉撥至損益表或自資產賬面值扣除，並按削減折舊開支方式轉撥至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該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對價。

當合約的對價包含可變金額時，對價金額估計為本集團就轉移商品或服務至客戶而有權獲得的金額。可變對價於合約開始時予以估計，並會受到限制，直至可變對價之相關不確定性其後得以解決，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不大可能出現大幅收入撥回情況為止。

倘合約載有向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商品或服務轉移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將反映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獨立融資交易的折現率進行折現。倘合約載有向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至轉讓所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期間為一年或以下之合約而言，由於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可行權宜處理方法，交易價格不會就重大融資成份之影響作出調整。

(a) 銷售HUD解決方案

本集團與領先汽車主機廠(主機廠)合作，開發及部署強大且先進的HUD解決方案，該解決方案可在軟件和硬件層面進行定制，以滿足其車型的特定需求。該解決方案通常集成於HUD產品等汽車零部件進行交付，且收入於本集團將汽車零部件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即客戶驗收貨物)或履行合約中的履約義務時確認。

(b) 銷售測試解決方案

本集團的測試解決方案專注於HUD以及整車及車規級光電器件測試，與視覺交互業務形成協同效應。本集團通常通過移交測試設備及工裝來交付相應的解決方案，且收入於本集團將測試解決方案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即客戶驗收貨物)或履行合約中的履約義務時確認。

(c) 其他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研發服務及工裝開發活動，並提供零部件。工裝收入於本集團將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取得客戶驗證報告及同意量產相關產品或履行合約中的履約義務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乃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所用利率為在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合約資產

倘本集團在根據合同條款無條件有權收取對價前已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則就所賺取的有條件對價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其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會計政策。當收取對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該等款項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收入。

合約成本

除已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為履行客戶合約而發生的成本於符合以下所有標準的情況下資本化為一項資產：

(a) 成本與主體可以具體確定的合約或預期合約直接相關；及

(b) 成本產生或增強主體未來用以履行(或繼續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及

(c) 成本預期將被收回。

資本化合約成本按照轉讓與資產相關的貨物或服務予客戶的基準一致的系統方式予以攤銷並計入損益表。其他合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股份支付

本集團實行多項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按股份支付形式收取酬金,即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權益工具(「**以權益結算的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參照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由外部估值師釐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幅於服務條件達成期間在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於各報告期間末就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確認累計開支,直至歸屬日為止,以反映歸屬期屆滿部分以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損益表內的扣除或進賬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末確認時的變動。

在釐定獎勵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時並不計入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均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允價值,除非同時具有服務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因服務條件未能達成而最終未有歸屬的獎勵,概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該等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為所有其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若以權益結算的獎勵的條款有所變更及符合獎勵的原有條款,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股份支付的總公允價值有所增加,或為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倘若以權益結算的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獎勵開支均應立刻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其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該等供款於其按照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款時於損益扣除。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產生的與資金借款有關的其他成本。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可影響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呈報金額、相關披露數據以及或有負債披露數據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引致未來須大幅調整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

判斷

管理層在實施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涉及估計的會計政策外，亦作出下列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數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金融資產的分類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確定業務模式時，本集團考慮如何評估該業務模式及該業務模式內所持有的金融資產的表現並向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及考慮影響該業務模式(及該業務模式內所持有的金融資產)表現的風險，尤其是該等風險的管理方式。在確定現金流量是否將通過收集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來實現時，本集團有必要考慮到期日之前出售的原因、時間、頻率和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各報告期末，有極大風險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與未來有關的主要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闡述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按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地理位置、產品類別、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是否有信用證和其他形式的信用保險)的各個客戶群分組的逾期天數計算。

評估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係屬於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較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7。

確認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的未來稅項處理方法及未獲地方稅務局確認的若干與所得稅有關事宜作出判斷。管理層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相應作出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項處理方法會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稅務法例的所有變動。

遞延稅項資產就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以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有關虧損為限。管理層在釐定可予以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須根據日後應課稅利潤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項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無期限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在存在此類跡象的其他時間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未必能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乃基於從類似資產於公平交易中的具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來自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股份支付

本集團實施多項員工激勵計劃以激勵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員工。員工激勵計劃股份授予日的公允價值乃根據獨立估值確釐定。在歸屬日之前各報告期末對於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所確認之累計費用，乃反映歸屬期屆滿之程度及本集團對於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但如果將來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的數量發生變化，或會對該項估計進行修訂。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

發行予投資者的工具並非在活躍市場上交易，各自的公允價值乃通過使用估值技術(包括倒推法、貼現現金流量法、期權定價法及布萊克－舒爾斯模型)來確定。該估值乃基於貼現率、無風險利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和波幅等關鍵參數，而該等估值可能存在不確定性，可能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異。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4 經營分部資料及收入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並無根據服務及產品劃分業務單位，而是僅有一個須予報告經營分部。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而向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並不包含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域資料

本集團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實際位於中國內地。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客戶經營所在的地理位置而定，而本集團的收入幾乎全部來自於中國內地的經營。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及收入(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所產生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的外部客戶資料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57,056**	126,758
客戶B	**122,767**	75,188
客戶C	**101,811**	134,004
客戶D	**98,837**	80,487
客戶E	**71,500**	*
客戶F	**68,945**	*

* 少於本集團收入的10%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666,600**	577,620

客戶合約收入

(a) 分類收入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類型		
銷售HUD解決方案	**621,570**	540,574
銷售測試解決方案	**29,130**	32,407
其他	**15,900**	4,639
合計	**666,600**	577,620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666,600**	577,620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a) 分類收入資料(續)

由於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幾乎所有收入均源自中國內地的經營，本集團海外市場所得收入被評估為不重大。

下表顯示在報告期間初已計入合約負債並在先前期間已履行的履約義務中確認的在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產品銷售	**5,331**	10,505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HUD解決方案

履約義務於客戶完成檢驗並確認收貨後履行，付款期限一般為開具發票後60天至120天不等。

銷售測試解決方案

履約義務於客戶確認完成測試解決方案後履行，付款期限一般為開具發票後60天至90天不等。部分預付款項需提前支付。

其他

其他主要指為客戶提供研發服務及工具開發服務以及銷售若干組件。履約義務於客戶確認收貨後履行，付款期限一般為開具發票後30天至120天不等。

由於本集團客戶的合約原預計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本集團採用實際權宜方法，不披露分配至餘下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3,009**	7,601
銀行利息收入	**395**	364
結構化存款的投資收入	**1,282**	649
增值稅(「**增值稅**」)加計抵減	**3,158**	2,617
其他	**582**	187
其他收入總額	**8,426**	11,418
收益		
投資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	**660**	–
銷售廢料虧損淨額	**(218)**	(348)
匯兑差額淨額	**(72)**	3
收益總額	**370**	(34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總額	**8,796**	11,073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6 稅前虧損

本集團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和服務的成本		**509,383**	419,7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19,629**	23,4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5,188**	3,866
無形資產攤銷*	15	**5,363**	4,146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		**1,112**	–
研發開支		**67,730**	62,085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609,374**	127,992
匯兑差額淨額	5	**72**	(3)
銀行利息收入	5	**(395)**	(364)
結構化存款的投資收入	5	**(1,282)**	(649)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		**156**	1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216**	5,053
上市開支		**22,912**	–
核數師薪酬		**1,000**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19,478**	102,846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14,602**	13,694
股份支付		**5,195**	2,72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和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僱員福利開支均計入損益中的「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809**	2,724
租賃負債利息	**811**	510
合計	**3,620**	3,234

8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本年度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320**	50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717**	3,380
績效相關獎金	**1,699**	1,67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2**	184
股份支付	**44**	41
合計	**6,952**	5,775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授出限制性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8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a)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相關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總薪酬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i)	–	797	552	71	–	1,420
張波先生(ii)	–	694	153	15	–	862
范鑫先生(iii)	–	1,398	690	71	–	2,159
非執行董事：						
馬鈞先生(i)	708	–	–	–	–	708
胡濱先生(iv)	240	–	–	–	–	240
陳谷申先生(xi)	–	–	–	–	–	–
由天宇先生(ix)	–	–	–	–	–	–
鄭詩贏女士(v)	–	–	–	–	–	–
楊孟瑛女士(x)	124	–	–	–	–	124
孫暉女士(x)	124	–	–	–	–	124
白劍教授(x)	124	–	–	–	–	124
監事：						
張寧波先生(vi)	–	828	304	15	44	1,191
單超先生(vii)	–	–	–	–	–	–
肖江玉女士(viii)	–	–	–	–	–	–
合計	1,320	3,717	1,699	172	44	6,952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8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a)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相關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總薪酬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	–	676	144	71	–	891
張波先生	–	572	660	17	–	1,249
范鑫先生	–	1,288	660	71	–	2,019
非執行董事：						
馬鈞先生	500	–	–	–	–	500
胡濱先生	–	–	–	–	–	–
胡哲俊先生	–	–	–	–	–	–
陳谷申先生	–	–	–	–	–	–
由天宇先生	–	–	–	–	–	–
鄭詩贏女士	–	–	–	–	–	–
監事：						
張寧波先生	–	844	206	25	41	1,116
郭慧女士	–	–	–	–	–	–
單超先生	–	–	–	–	–	–
肖江玉女士	–	–	–	–	–	–
合計	500	3,380	1,670	184	41	5,775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8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a)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續)

(i) 張濤先生於2020年4月17日獲委任為董事長。馬鈞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並於2025年3月25日辭任。

(ii) 張波先生於2017年11月20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

(iii) 范鑫先生於2021年10月10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

(iv) 胡濱先生於2019年1月13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

(v) 鄭詩贏女士於2024年7月12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

(vi) 張寧波先生於2015年5月4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監事。

(vii) 單超先生於2024年11月22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監事。

(viii) 肖江玉女士於2022年9月8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監事。

(ix) 由天宇先生於2023年12月28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

(x) 楊孟瑛女士、孫暉女士及白劍教授於2025年4月18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

(xi) 陳谷申先生於2021年2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並於2025年3月26日辭任。

年內，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2名董事（2024年：2名），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於報告期間，分別餘下3名（2024年：3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873**	3,138
績效相關獎金	**1,147**	1,045
退休金計劃供款	**99**	213
股份支付	**871**	150
合計	**4,990**	4,546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25年	2024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3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合計	**3**	3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税

本集團須就在本集團成員公司居住或經營的國家／司法管轄區內產生或源自該國家／司法管轄區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税。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就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税法》確定的應課税利潤按25%之法定税率繳税，但下文所載適用税收優惠政策的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除外：

本公司於2024年獲重續「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於2024年至2026年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税率。

此外，澤景(西安)汽車電子有限責任公司於2023年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吉林澤景汽車電子有限公司及上海思瑞斯檢測科技有限公司於2024年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這些附屬公司於相應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税税率。

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已適用中國財務部及國家税務總局公佈的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税優惠政策。根據財税[2023]6號，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税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税所得額，按20%的税率繳納企業所得税。根據財税[2022]13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税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税所得額，按20%的税率繳納企業所得税。根據財税[2023]12號，對小型微利企業減按25%計算應納税所得額，按20%的税率繳納企業所得税政策，延續執行至2027年12月31日。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所得税開支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税	**2,388**	1,295
遞延所得税	**–**	–
年內税項支出總額	**2,388**	1,295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續)

中國內地(續)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國家／司法管轄區按法定稅率計算的適用於稅前虧損的稅務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務開支之間的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	**(666,608)**	(136,556)
按法定稅率(15%)計算的稅項	**(99,991)**	(20,483)
優惠稅率的影響	**1,192**	75
不可抵扣稅項開支	**93,483**	21,100
合資格研發成本的額外可扣除準備(a)	**(9,481)**	(8,716)
過往期間已動用的稅項虧損	**(1,519)**	(173)
未確認暫時差異和稅項虧損(b)	**18,704**	9,49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2,388**	1,295

(a)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23年3月26日頒佈的公告2023年第7號，自2023年1月1日起，企業合資格扣除100%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本集團已於報告期間要求進行額外超額抵扣。

(b)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持續虧損一段時間，並認為於可預見未來不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動用稅項虧損，因此並無就該等虧損及可抵扣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1 股息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2024年：零)。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及於年內53,584,383股（2024年：51,180,440股）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乃基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676,404)**	(143,274)
股份		
年內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3,584**	51,180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由於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影響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而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於2026年3月24日，本公司於緊接在香港交易所上市前進行股份拆細，據此，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拆細為兩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股份。於股份拆細後，所呈列的加權平均股數已追溯調整為107,168,766股（2024年：102,360,880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應呈列為人民幣6.31元（2024年：人民幣1.40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18,802	2,679	11,515	67,059	3,571	103,626
累計折舊	(7,866)	(1,184)	(6,593)	(22,533)	–	(38,176)
賬面淨值	10,936	1,495	4,922	44,526	3,571	65,450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0,936	1,495	4,922	44,526	3,571	65,450
添置	683	994	1,482	1,366	67,951	72,476
出售	–	(4)	(176)	(36)	–	(216)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2,476)	(515)	(2,523)	(14,115)	–	(19,629)
轉讓	160	–	1,090	10,313	(11,563)	–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9,303	1,970	4,795	42,054	59,959	118,081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9,645	3,663	13,338	75,510	59,959	172,115
累計折舊	(10,342)	(1,693)	(8,543)	(33,456)	–	(54,034)
賬面淨值	9,303	1,970	4,795	42,054	59,959	118,081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0,993	1,833	9,521	50,822	3,750	86,919
累計折舊	(7,037)	(749)	(4,334)	(9,920)	–	(22,040)
賬面淨值	13,956	1,084	5,187	40,902	3,750	64,879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3,956	1,084	5,187	40,902	3,750	64,879
添置	154	846	2,690	18,844	6,564	29,098
出售	–	–	(54)	(4,999)	–	(5,053)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3,174)	(435)	(2,901)	(16,964)	–	(23,474)
轉讓	–	–	–	6,743	(6,743)	–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0,936	1,495	4,922	44,526	3,571	65,450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8,802	2,679	11,515	67,059	3,571	103,626
累計折舊	(7,866)	(1,184)	(6,593)	(22,533)	–	(38,176)
賬面淨值	10,936	1,495	4,922	44,526	3,571	65,450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各種樓宇項目的租賃合約。樓宇的租賃期限通常為3至10年。其他設備的租賃期限通常為12個月或更短，或個別價值較低。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得將租賃資產從本集團轉讓及轉租出去。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和變動情況如下：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219
添置	3,533
折舊費用	(3,866)
於2024年12月31日	10,886
於2025年1月1日	**10,886**
添置	**17,213**
折舊費用	**(5,188)**
於2025年12月31日	**22,911**

(b) 租賃負債

於報告期間，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和變動情況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1,914**	12,193
添置	**17,213**	3,533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811**	510
租賃付款	**(6,394)**	(4,322)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23,544**	11,914
作如下分析：		
即期部分	**5,603**	3,217
非即期部分	**17,941**	8,697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於損益內確認與租賃有關的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811**	51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5,188**	3,866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112**	–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7,111**	4,376

15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8,699
累計攤銷	(6,132)
賬面淨值	22,567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22,567
添置	1,130
出售	(60)
年內計提攤銷	(4,146)
於2024年12月31日	19,491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成本	28,838
累計攤銷	(9,347)
賬面淨值	19,491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9,491**
添置	**5,422**
年內計提攤銷	**(5,363)**
於2025年12月31日	**19,550**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34,260**
累計攤銷	**(14,710)**
賬面淨值	**19,550**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6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4,527**	21,873
在製品	**6,106**	6,624
製成品	**28,192**	48,825
合約成本	**28,656**	11,988
合計	**87,481**	89,310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合約資產	**6,597**	5,829
減：減值虧損	**(666)**	(1,408)
小計	**5,931**	4,421
即期：		
貿易應收款項	**224,300**	212,728
應收票據	**78,191**	94,440
合約資產	**7,206**	2,072
	309,697	309,240
減：減值虧損	**(12,468)**	(11,575)
小計	**297,229**	297,665
合計	**303,160**	302,086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收到增值稅發票後60至120天。本集團尋求對尚未償還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以控制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審查。

本集團存在一定的信貸風險集中度，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前五大客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總額的比例為85.56%（2024年：73.49%）。

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條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計息。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續)

於各報告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99,469**	297,077
1至2年	**3,691**	4,517
2至3年	**–**	492
合計	**303,160**	302,08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2,983**	12,844
減值虧損淨額	**151**	139
於年末	**13,134**	12,983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按客戶分組(具有相似虧損模式)的逾期資料計算。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取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可作依據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倘逾期超過三年且不受強制執行活動限制，則會撇銷。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續)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資料載列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即期至1年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3.75%	20.00%	50.00%	100.00%	4.15%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311,139	4,614	–	541	316,294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1,670	923	–	541	13,134

於2024年12月31日

	即期至1年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3.57%	20.00%	50.00%	100.00%	4.12%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308,077	5,646	986	360	315,069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1,001	1,129	493	360	12,983

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供應商款項	827	2,325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79	2,836
上市開支	3,778	–
可收回增值税	6,323	7,291
	14,607	12,452
減值撥備	(30)	(25)
合計	14,577	12,427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結構性存款	**88,067**	45,086
非即期：		
投資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工具	**12,660**	–
合計	**100,727**	45,086

結構性存款由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故被強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利率在0.65%至1.65%範圍內波動，與歐元或美元匯率掛鈎。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713**	231,380
減：受限制現金*	**1,132**	9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581**	230,435
計值貨幣		
美元	**3**	–
歐元	**427**	–
人民幣	**126,151**	230,435

* 年內，存放於交通銀行(BOCOM)的受限制現金抵押人民幣1,132,000元（2024年：人民幣945,000元）被用作客戶預付款的保證金。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受限制現金存放於近期無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1 貿易應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6,094**	127,913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供應商通常於收到增值税發票後30至90天內授出信貸期。本集團繼續確認以已背書票據結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值。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35。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34,790**	127,556
1年至2年	**1,304**	103
2年至3年	**–**	189
3年以上	**–**	65
合計	**136,094**	127,913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及福利	**24,769**	21,527
其他應納税款	**8,069**	8,209
應付上市款項	**3,568**	–
其他應付款項	**44,554**	22,801
	80,960	52,537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合約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13,757**	5,681

合約負債包括銷售測試解決方案已收客戶墊款。

2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5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15-2.80**	**2026年**	**126,141**
合計			**126,141**

	2024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60-3.25	2025年	70,075
其他借款 – 無抵押	0.80-1.00	2025年	19,029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80	2026年	23,000
合計			112,104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作如下分析：		
應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以內	**126,141**	70,075
於第二年	**–**	23,000
應償還其他借款		
一年以內	**–**	19,029
合計	**126,141**	112,104

25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所有輪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贖回功能

倘發生本公司無法控制的下列事件，有關股份可由本公司按照股東的選擇進行贖回：

(a) 上市不會於2027年12月31日之前進行；或

(b) 本公司的實際控制權發生任何變更，或由於婚姻、繼承，導致本公司的權益或控股股東(或若該等股東為法人實體，則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的所有權出現不穩定情況，從而對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造成重大障礙或風險；或

(c) 核心管理團隊的任何成員(包括張濤先生、張波先生、呂濤先生及王正剛先生，截至優先股合約簽署日期)自願辭職或終止僱傭關係，獲得投資者書面批准的情況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5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續)

呈列及分類

本集團及本公司已將發行予投資者的優先股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計入損益，但屬於信貸風險變動的部分應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管理層認為，自身信貸風險變動引起的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重大。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於流動負債中呈列。

根據本公司與(其中包括)本公司當時股東訂立的補充協議，贖回功能已於首次就全球發售向聯交所遞交上市申請前停止生效，並僅可於附註2.1所述的若干情況下行使。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的變動如下所示：

	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Pre-A輪股份** 人民幣千元	A輪股份** 人民幣千元	B輪股份 人民幣千元	C輪股份 人民幣千元	C+輪股份 人民幣千元	策略輪股份 人民幣千元	D1輪股份 人民幣千元	D2輪股份 人民幣千元	E1輪股份 人民幣千元	E2輪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8,308	147,039	–	150,157	245,773	150,702	84,416	86,587	71,300	–	–	994,282
已發行*	–	–	113,510	–	–	–	–	–	–	15,143	110,000	238,653
公允價值變動	7,557	24,952	–	18,771	31,251	17,966	9,596	9,405	7,764	147	583	127,99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65,865	171,991	113,510	168,928	277,024	168,668	94,012	95,992	79,064	15,290	110,583	1,360,927
公允價值變動	30,792	83,954	56,365	77,394	128,084	74,278	39,540	37,612	31,125	6,059	44,171	609,374
於2025年12月31日	**96,657**	**255,945**	**169,875**	**246,322**	**405,108**	**242,946**	**133,552**	**133,604**	**110,189**	**21,349**	**154,754**	**1,970,301**

* 包括轉自普通股的股份。

** 雖然A輪融資的對價已於2018年結算，但投資者在首次投資時並無獲得優先權。因此，本公司當時將該等投資分類為普通股。隨後，A輪投資者於2024年年末獲授予優先權，而本公司截至2024年年末根據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認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5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續)

呈列及分類(續)

本集團採用倒推法或貼現現金流量法及期權定價法(包括布萊克 – 舒爾斯模型)釐定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如下所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11.00%**	–
無風險利率	**1.26%**	1.08%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5.16%**	17.48%
波幅	**34.00%**	53.07%
處於清盤情形下的可能性	**10.00%**	10.00%
處於贖回情形下的可能性	**10.00%**	10.00%
處於轉換情形下的可能性	**80.00%**	80.00%

*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倒推法。

貼現率乃在考慮無風險利率、可比行業風險、權益風險溢價、公司規模及非系統性風險因素等多項因素後釐定。本集團根據到期日接近截至估值日期預期退出時間的中國內地政府債券的收益率來估算無風險利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採用Finnerty模型進行量化。根據這一期權定價方法,假設在可出售私有股份之前以股份的平均價格對認沽期權的價格進行行權,則認沽期權的成本被視為確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依據。該期權定價方法是估算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時常用的方法之一,因為它能考慮首次公開發售等流動性事件的時間安排,以及股份的預計波幅等因素。估值日期距離預期的流動性事件越遠,認沽期權的價值就越高,因此隱含的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也就越高。波幅乃根據自估值日期起一段期間內,與到期時間具有類似跨度的可比公司每日股價回報的年化標準差進行估計。除上述所採用的假設外,在釐定估值日期優先股的公允價值時,亦考慮了本公司未來表現預測。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6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647	48	1,695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35)	(13)	(48)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612	35	1,647
年內扣自損益的遞延稅項	1,834	67	1,901
於2025年12月31日	**3,446**	**102**	**3,548**

遞延稅項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可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的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669	26	1,695
年內扣自損益的遞延稅項	(35)	(13)	(48)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634	13	1,647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1,804	97	1,901
於2025年12月31日	**3,438**	**110**	**3,548**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6 遞延税項(續)

遞延税項資產(續)

就呈報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以下是為財務申報目的對本集團遞延税項結餘的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税項負債淨額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税項資產淨值	–	–

27 保修撥備

	保修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099
額外撥備	744
年內動用金額	(688)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155
於2025年1月1日	**1,155**
額外撥備	**(956)**
年內動用金額	**1,134**
於2025年12月31日	**1,333**

本集團一般就其若干產品向客戶提供通常為36至60個月或100,000至150,000公里的保修期，以為在保修期出現的缺陷提供一般維修。保修撥備的金額乃根據銷量和過往維修和退貨狀況經驗估計。本集團將持續審查估算基準並於適當的時候進行修訂。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8 遞延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資產相關補助	1,529	–

附註： 資產相關補助為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自政府收取的補貼。

29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0,990,435	50,990
股東注資*	2,593,948	2,594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53,584,383	53,584

* 根據日期為2024年6月21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股東同意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990,435元增至人民幣51,304,321元（51,304,32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根據日期為2024年10月29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股東同意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1,304,321元增至人民幣53,584,383元（53,584,383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30 儲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均呈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a) 股份溢價

本集團的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面值與已收對價之間的差額。

(b) 股份支付儲備

股份支付儲備指財務報表附註31所述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

(c) 其他儲備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指財務報表附註25所規定的具有可贖回特徵的權益股份的賬面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1 股份支付

(a)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0年採納一項股份激勵計劃(「**股份激勵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才,以促成本集團業務的成功。股份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若干董事以及本集團的僱員。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本公司的8,669,922股股份被分配至兩個僱員激勵平台。授予每位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須同時滿足上市條件(「**首次公開發售條件**」)及服務條件。倘本公司的普通股於認可證券交易所成功上市,首次公開發售條件即獲達成。服務條件將在首次公開發售條件3年後達成。若合資格參與者在歸屬日之前終止僱傭關係,其將按原始認購價加上個位數利率的利息獲得償還。在考慮首次公開發售條件的最佳估計後,管理層基於服務要求確定了相關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期。因此,股份支付開支於歸屬期內進行攤銷。

所授股份詳情如下:

授予日	受限制股份數目	每股認購價 人民幣元	相關股份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2020年4月17日	2,327,469	1.23	4.82
2020年4月17日	1,735,000	2.62	4.82
2021年6月30日	1,200,000	1.23	8.64
2021年6月30日	2,164,850	2.62	8.64
2021年6月30日	140,000	4.85	8.64
2022年7月19日	620,000	4.85	10.16
2022年7月19日	306,500	5.78	10.16
2023年10月1日	65,000	5.78	36.19
2023年10月1日	660,203	7.85	36.19
2023年10月1日	247,500	8.51	36.19
2024年4月18日	3,500	8.51	36.19
2025年4月30日	338,100	8.51	49.34
合計	9,808,122		

向僱員及董事授出股份以換取所獲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照所授股份的公允價值以及僱員及董事支付的認購價格計量。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累計授予9,808,122股及累計沒收1,138,200股受限制股份,每股公允價值介乎人民幣4.82元至人民幣49.34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1 股份支付(續)

(a) 股份激勵計劃(續)

本集團僱員激勵計劃

於報告期間，根據激勵計劃發行在外的受限制股份數目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8,451,842**	8,669,922
年內授予	**338,100**	3,500
年內沒收	**(120,020)**	(221,580)
於年末	**8,669,922**	8,451,842

於報告期間，股份支付薪酬開支人民幣3,965,000元(2024年：人民幣2,035,000元)已計入損益。

受限制股份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授予日普通股的公允價值，採用倒推法或貼現現金流量法，以及包括布萊克－舒爾斯模型的期權定價法確定。於報告期間，用於釐定普通股公允價值的主要參數列示如下：

	於授予日
預期波幅(%)	47.54%-53.07%
無風險利率(%)	1.08%-2.4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2.09%-23.91%

(b) 思瑞斯員工持股計劃

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上海思瑞斯檢測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思瑞斯**」)於2023年12月採納一項股份激勵計劃(「**思瑞斯員工持股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才，以促成上海思瑞斯業務的成功。思瑞斯員工持股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上海思瑞斯的若干董事及僱員。根據於2023年12月及2025年5月採納的思瑞斯員工持股計劃，上海思瑞斯7%及8%的權益股份被分配至僱員激勵平台。授予每位承授人的受限制權益股份須滿足服務條件。若合資格參與者在歸屬日之前終止僱傭關係，其將按原始認購價加上個位數利率的利息獲得償還。管理層根據服務要求確定相關受限制權益股份的歸屬期。服務條件將在3年後達成。因此，股份支付開支於歸屬期內進行攤銷。授予權益股份的公允價值由管理層使用現金流量貼現法確定。於報告期間，對價與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人民幣1,230,000元(2024年：人民幣693,000元)被攤銷至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就樓宇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關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17,213,000元（2024年：人民幣3,533,000元）及人民幣17,213,000元（2024年：人民幣3,533,000元）。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0,037	12,193	994,282	1,046,51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77,613	(4,322)	–	73,291
應收貼現票據到期	(8,270)	–	–	(8,270)
新租賃	–	3,533	–	3,533
確認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	–	238,653	238,653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	–	127,992	127,992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2,724	510	–	3,234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12,104	11,914	1,360,927	1,484,94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30,257**	**(6,394)**	**–**	**23,863**
應收貼現票據到期	**(19,029)**	**–**	**–**	**(19,029)**
新租賃	**–**	**17,213**	**–**	**17,213**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	**–**	**609,374**	**609,374**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2,809**	**811**	**–**	**3,620**
於2025年12月31日	**126,141**	**23,544**	**1,970,301**	**2,119,986**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包含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1,112**	–
融資活動內	**6,394**	4,322
合計	**7,506**	4,322

33 承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94**	3,981

34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上海薈玩橙體育文化有限公司	上海薈玩橙核心管理層成員王正剛的配偶持有30%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4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本集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商品或服務		
上海薈玩橙體育文化有限公司	–	36

與關聯方的交易乃根據訂約方相互協定之條款及條件進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320**	500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7,316**	6,300
績效相關獎金	**2,440**	2,595
退休金計劃供款	**390**	378
股份支付	**77**	60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11,543**	9,833

董事及監事酬金的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88,067**	45,086
私募股權基金	**12,660**	–
	100,727	45,0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9,472**	70,226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1,048**	225,47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3,649**	2,8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581**	230,435
受限制現金	**1,132**	945
合計	**522,609**	574,974

金融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1,970,301**	1,360,927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6,094**	127,91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48,122**	22,801
租賃負債	**23,544**	11,9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26,141**	112,104
合計	**2,304,202**	1,635,659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6 金融資產轉讓

已完全終止確認的轉讓應收票據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獲銀行接納的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34,840,000元(2024年：人民幣43,101,000元)，以結清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獲銀行接納的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已予貼現，賬面值為零(2024年：人民幣7,000,000元)。到期日為一至六個月的已終止確認票據被視為具有極低信貸風險。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已終止確認票據之持有人可對就已終止確認票據承擔責任的任何、若干或所有人士(包括本集團)行使追索權，而不論優先順序(「**持續性參與**」)。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已轉讓有關已終止確認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全部賬面值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本集團持續性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及購回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所面臨的最大虧損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持續性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於報告期間，持續性參與未確認任何損益。

未完全終止確認的轉讓應收票據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部分供應商背書應收票據(「**已背書票據**」)，賬面值為人民幣4,049,000元(2024年：零)，以結清應付該等供應商的應付款項，且應收貼現票據(「**已貼現票據**」)的賬面值為零(2024年：人民幣19,029,000元)。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仍保留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與已背書票據及已貼現票據相關的違約風險，故本集團繼續確認已背書票據、已貼現票據、有關應付貿易款項及短期借款的全部賬面值。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經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公允價值、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租賃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與其賬面值大致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時間較短。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非即期部分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利率浮動。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由財務經理領導，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和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負責人報告。財務部門於各報告日期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確定估值中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該估值由財務負責人審批。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雙方之間的當前交易(強迫出售或清盤出售除外)中工具可交換的金額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投資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即銀行發行的結構性存款產品。公允價值乃基於使用預期收益率所貼現的現金流量得出。

本集團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本集團已採用基於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的折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式估計該等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股份之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倒推法或貼現現金流量法，以及包括布萊克－舒爾斯模型的期權定價法釐定。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對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及定量敏感度分析概述如下：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第一層級）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層級）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級）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00,727	–	100,72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69,472	–	69,472
合計	–	170,199	–	170,199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第一層級)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層級)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級)人民幣千元	合計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45,086	–	45,08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70,226	–	70,226
合計	–	115,312	–	115,31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使用以下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第一層級)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層級)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級)人民幣千元**	**合計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	**–**	**1,970,301**	**1,970,301**
於2024年12月31日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	–	1,360,927	1,360,927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的變動於財務報表附註25披露。

於報告期間,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無在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轉移,亦無第三層級的轉入或轉出。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續)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對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及定量敏感度分析概述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加權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貼現現金流量法	貼現率	**11.00%**	貼現率增加/減少0.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26,878,000元/人民幣27,514,000元
		無風險利率	**1.26%**	無風險利率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107,000元/人民幣108,000元
		波幅	**34.00%**	波幅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2,176,000元/人民幣2,179,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5.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197,000元/人民幣197,000元

2024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加權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倒推法	無風險利率	1.08%	無風險利率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733,000元/人民幣743,000元
		波幅	53.07%	波幅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2,970,000元/人民幣2,970,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7.48%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1,897,000元/人民幣1,897,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運營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因其業務而直接產生的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議定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其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此類風險來自運營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出售或購買。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內地，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幣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是，所有希望以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都必須經過信用驗證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故壞賬的風險並不重大。對於不以相關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未經特別批准，本集團不提供信貸條款。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主要按逾期資料得出，除非其他可得資料無需付出過度成本或努力），以及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年結階段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續)

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302,491	302,49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3,679	–	–	–	3,679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1,132	–	–	–	1,1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26,581	–	–	–	126,581
合計	131,392	–	–	302,491	433,883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307,168	307,168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2,836	–	–	–	2,836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945	–	–	–	9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230,435	–	–	–	230,435
合計	234,216	–	–	307,168	541,384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續)

* 就本集團對減值應用簡化法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於未逾期時及並無資料顯示該等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有大幅增加，則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存疑」。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而面臨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7。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監控及維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本集團的目標乃利用銀行透支、銀行貸款、租賃負債及其他計息貸款，維持資金延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按合約未貼現付款劃分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按要求或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3年 人民幣千元	3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36,094	–	–	–	–	136,09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28,053	–	–	–	–	128,053
租賃負債	6,395	3,108	2,956	5,976	8,376	26,81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48,122	–	–	–	–	48,122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1,970,301	–	–	–	–	1,970,301
合計	2,288,965	3,108	2,956	5,976	8,376	2,309,381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按要求或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3年 人民幣千元	3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27,913	–	–	–	–	127,9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90,502	23,300	–	–	–	113,802
租賃負債	3,474	2,707	1,540	2,775	2,626	13,12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22,801	–	–	–	–	22,801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1,360,927	–	–	–	–	1,360,927
合計	1,605,617	26,007	1,540	2,775	2,626	1,638,56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將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來管理及調整其資本架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對股東的派息、對股東的資本回報或發行新股。本集團無須遵循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於報告期間，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並無發生變化。

39 報告期後事件

(a) 於2026年3月24日，本公司以每股44.20港元的價格發行16,226,500股股份後，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b) 隨著本公司於2026年3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所有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已終止確認，並轉換為普通股。每股優先股於轉換日的公允價值即為全球發售的發售價。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371**	64,987
使用權資產	**19,139**	8,540
無形資產	**17,898**	17,9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665**	2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55,931**	153,136
合約資產	**–**	1,1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660**	–
非流動資產總值	**326,664**	245,760
流動資產		
存貨	**119,446**	116,24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6,291**	211,30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71,952**	210,61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778**	4,6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011**	45,086
受限制現金	**1,132**	9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769**	87,334
流動資產總值	**683,379**	676,22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3,786**	123,33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44,037**	49,7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61,412**	40,402
合約負債	**8,809**	5,62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26,141**	89,104
租賃負債	**2,742**	2,099
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1,970,301**	1,360,927
保修撥備	**1,174**	1,070
流動負債總額	**2,438,402**	1,672,327
流動負債淨額	**(1,755,023)**	(996,10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28,359)**	(750,342)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續)

	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3,000
租賃負債	**17,737**	7,687
遞延收入	**1,279**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016**	30,687
負債淨額	**(1,447,375)**	(781,029)
權益		
股本	**53,584**	53,584
儲備	**(1,500,959)**	(834,613)
虧絀總額	**(1,447,375)**	(781,029)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支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 虧絀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21,369	(646,131)	54,043	(135)	(521,762)	(592,61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36)	(122,692)	(122,728)
發行新股份	117,349	–	–	–	–	117,349
確認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	–	(238,653)	–	–	–	(238,653)
股份支付	–	–	2,035	–	–	2,035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638,718	(884,784)	56,078	(171)	(644,454)	(834,613)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7)**	**(670,294)**	**(670,311)**
股份支付	**–**	**–**	**3,965**	**–**	**–**	**3,965**
於2025年12月31日	**638,718**	**(884,784)**	**60,043**	**(188)**	**(1,314,748)**	**(1,500,959)**

41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4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釋義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本公司現行生效的章程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及作地理位置參考而言，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報告對於「中國」的提述並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公司」或「澤景」	指	江蘇澤景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5月2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指一組控股股東張濤先生、張波先生、呂濤先生、王正剛先生、郭慧女士、葉靜女士、呂湘連女士、揚州澤盈及揚州澤蕪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0.5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義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4月28日，即本報告刊發前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2026年3月24日，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首次獲准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澤景重慶」	指	澤景(重慶)汽車電子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21年9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澤景吉林」	指	吉林澤景汽車電子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9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澤景寧波」	指	澤景(寧波)汽車電子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8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澤景西安」	指	澤景(西安)汽車電子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21年5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16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思瑞斯」	指	上海思瑞斯檢測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0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50元的普通股，包括境內未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思瑞景」	指	揚州思瑞景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12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上海思瑞斯的僱員股份激勵持股平台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揚州澤蕪」	指	揚州澤蕪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5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僱員股份激勵持股平台之一
「揚州澤盈」	指	揚州澤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12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僱員股份激勵持股平台之
「%」	指	百分比